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6 月 16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靳伟、总经理刘建辉、总会计师李百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龚娟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靳伟	董事长	外出学习	张功焰
王涛	董事	外出参加会议	刘建辉
唐荻	独立董事	外出参加会议	杨贵鹏
尹田	独立董事	外出参加会议	张斌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相关部分的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或首钢股份	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首钢	指	首钢总公司
首钢集团	指	首钢总公司、其全资或控股的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公司董事会	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	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	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迁钢公司	指	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
京唐公司、京唐基地	指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冷轧公司	指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贵州投资	指	贵州首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第一次重组、前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10 年底本公司位于石景山区的钢铁主流程停产后，与首钢总公司进行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该事项已经 2013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重组委审核，并获得无条件通过。2014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首钢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2014 年 4 月 25 日，重组工作完成。
重大资产置换、第二次重组	指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股票停牌，启动重大资产置换。置换方案主要内容是：以贵州投资 100% 的股权置换京唐公司 51% 股权，不足部分以现金形式补足。截止 2015 年底，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完成，2016 年 4 月 27 日，京唐公司完成董事会改选及章程修订，首钢股份具备合并其会计报表的条件，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
迁顺基地	指	首钢股份第一次重组完成后，位于河北省迁安市的迁钢公司与位于北京市顺义区的冷轧公司形成的上下游一体化的生产经营体系和产品研发体系。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首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095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首钢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hougang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靳伟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1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路 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1		
公司网址	www.sggf.com.cn		
电子信箱	sggf@sgq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益
联系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路 99 号
电话	010-88293727
传真	010-68873028
电子信箱	Chenyi@shougang.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700234318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 郁奇可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 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葛青、段联	2015.12-2016.12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1,850,407,993.16	17,843,232,849.43	36,344,215,674.08	15.15%	23,985,250,720.77	51,154,037,50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0,963,972.92	-1,136,621,053.88	-1,132,364,371.17	135.41%	62,643,797.43	125,943,19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5,841,127.21	-1,157,738,038.08	-1,157,738,038.08	132.46%	-147,951,114.91	-147,951,11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61,026,789.13	751,645,463.63	5,974,377,803.91	31.58%	3,105,728,791.27	9,986,345,822.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8	-0.2149	-0.2141	135.41%	0.0118	0.02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8	-0.2149	-0.2141	135.41%	0.0118	0.0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4.84%	-4.82%	增加 6.48 个 百分点	0.28%	0.64%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7,205,940,032.97	66,538,457,393.16	122,800,551,150.64	3.59%	61,546,325,239.24	125,808,657,91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381,433,034.94	23,306,396,501.58	23,306,396,501.58	4.61%	23,548,992,931.05	23,548,992,931.0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48,311,639.30	10,354,142,181.53	11,092,664,100.22	12,455,290,07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5,323,698.50	681,775,346.08	120,371,321.89	264,141,00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0,943,582.48	527,590,860.59	108,160,726.19	261,033,12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682,907.28	601,821,735.49	1,803,030,194.42	4,925,491,951.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上表中第一季度的数据与已披露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存在较大差异，其中营业收入、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差异分别为4,514,339,783.43元、-183,003,251.18元、235,130,646.01元，产生差异的原因：2016年4月本公司取得对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合并其财务报表，按照会计准则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规定，对公司前期财务报告追溯调整。除上述情况外，上表中其他季度数据及四个季度加总数与本公司已披露的2016年半年度、第三季度及2016年年度财务指标不存在差异。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06,860.74	10,784,340.44	-8,572.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6,944,34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62,910.59	13,745,302.57	15,616,159.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4,879,147.83	8,214,521.43	213,884,296.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32,557.72		16,744,225.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9,333.07	318,249.00	-1,933,929.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49,800.75		-94,322,778.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28,177.79	7,688,746.53	64,730,644.24	
合计	25,122,845.71	25,373,666.91	273,894,314.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公司属于钢铁行业，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烧结矿、焦炭、化工产品制造、销售；高炉余压发电及煤气生产、销售；工业生产废弃物加工、销售；销售金属材料、焦炭、化工产品、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设备租赁(汽车除外)；仓储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投资及投资管理。

公司钢铁产品包括热系和冷系两大类板材产品，其中热轧形成以管线钢、集装箱用钢、高强钢、汽车结构钢、锯片钢、酸洗板为主的特色产品系列；冷轧形成汽车板、硅钢、家电板、专用板、镀锡板、彩涂板、普板产品系列。

2、2015年4月，公司启动重大资产置换。截止2015年底，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完成，2016年4月京唐公司完成董事会改选及章程修订，首钢股份具备合并其会计报表的条件，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京唐公司属于钢铁行业，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钢铁冶炼、钢材轧制、其他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和销售；烧结矿、球团矿、焦炭、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各种工业气体的生产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项目除外)；冶金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备租赁、码头、仓储、运输、物资供应；钢铁、其它金属及其压延产品以及矿石、煤炭、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工业生产过程中的废弃物的加工、利用、销售；围海造地工程；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服务。

京唐公司的产品分为热系和冷系两大类，其中热轧形成了以管线钢、集装箱用钢、高强钢、汽车结构钢为主的特色产品系列，冷轧形成了汽车板、家电板、专用板、镀锡板、彩涂板、普板六大产品系列。

3、上述主要钢铁产品用途包括：管线用钢主要用于石油、天然气等介质的输送；高强钢包括高强工程机械用钢、保险柜和ATM用防爆钢、风机用钢、载重汽车车厢用钢等，主要用于制造起重机、泵车、专用车等车辆的吊臂、车身、大梁以及鼓风机、矿用风机、电力风机的叶片等；耐候钢主要包括集装箱用钢、搅拌罐用钢和电力塔架用钢；汽车结构钢主要包括汽车车轮钢、汽车大梁钢，用于制造轿车、客车、载重汽车、工程机械、农用车等车辆的车轮以及各类汽车车架的横梁和纵梁等结构件；热轧专用板主要包括焊接气瓶钢、锅炉和压力容器钢，可用于制造盛装液化石油气、液氮等气体的容器、特种设备中的承压设备；热轧酸洗板主要用于汽车、压缩机、摩托车、机械制造以及五金配件等；冷轧汽车板主要用于汽车的内外板、零部件等；硅钢主要用于电机、变压器制造行业；家电板主要用于冰箱、洗衣机、空调、电视机、小家电的内外板、结构板等；冷轧专用板包括链条钢、搪瓷钢、容器用钢、焊丝钢、制桶钢、摩托车标准件等；镀锡板主要用于食品工业制作各种容器、冲压制品、包装材料等；彩涂板广泛应用于建筑业、造船业、车辆制造业、家具行业等。

4、2016年中国经济稳中向好，经济增长积极性因素增多，经济结构继续优化，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国家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为抓手，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初步成效，工业增加值增速、企业效益、固定资产投资均企稳回升，PPI(生产价格指数)由负转正并进一步上升。但是钢铁产能过剩、产业集中度低、销售利润率低、负债率高的状况没有实质性改变。

面对激烈竞争的市场，公司坚持问题导向，以把工作做到更好、更到位为目标追求，把精细化管理贯穿始终，把任务交账贯穿始终，努力把各项措施高标准落实到位，不断提高经济运行质量。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首钢股份钢铁业技术装备已达到21世纪国际一流水平，具备年产1700万吨钢(其中迁钢公司800万吨、京唐公司900万吨)及其配套的生产能力，拥有焦化、炼铁、炼钢、轧钢的完整生产工艺流程，具有国际一流装备和工艺水平的热、冷轧板生产体系。迁钢公司资源供给优势明显，铁矿及其它矿物资源较为丰富，与冷轧公司形成了上下游一体化的生产经营体系和产品研发体系。京唐公司布局紧凑、临海靠港，物流优势明显，使首钢股份在资源市场中获得了较为有利的竞争优势，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市场竞争能力。

1、迁顺基地产品市场影响和竞争力不断提升。2016年汽车板产量创出历史最好水平。镀锌、高强、外板、合资供货量同比分别提高26.9%、18.3%、32.1%及13.2%。供宝马汽车板5个月质量零缺陷，锁定2017年宝马部分新车型50%的供货份额；累计3个月被评为长城一级供应商，供货份额扩展到30%；实现奔驰213车型6个零件批量供货；组织20家客户1432个零件的认证备料，通过率90.4%。新开发冷轧汽车板6类28个牌号，实现高强钢、GA板极限规格突破。强塑性双相钢590DH实现国内首发，DP780+Z批量应用于奔驰X253车型；预润滑处理GA板DX54D+ZF完成780MPa级别工业试制，实现国内率先批量生产；3.0mm连退、镀锌板突破产线极限，实现对宝马、奔驰配套厂小批量供货。

强化EVI先期介入。完成北汽、吉利、长安、东风小康4家客户5个车型EVI技术支持，完成666个零件设计选材优化，建立与客户共享的85个钢种材料数据库，按照客户车型开发进度同步开展129个零件车身可制造性分析，全年汽车板EVI供货32.1万吨；充分发挥现有客户技术实验室优势，利用EVI电磁仿真分析等方式，服务电工钢客户10家，解决问题36项，参与客户产品设计、质量设计、成本设计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年电工钢EVI供货13.5万吨。

热系产品新开发锯片酸洗、高强钢、马口铁等热系新产品7大类21个牌号；酸洗板覆盖310-800MPa强度，汽车结构酸洗比例达到36%，薄规格比例达到20%，HR800CP率先通过奔驰全球认证；高强钢SQ960E首发运用于改装车大梁钢；合作开发的 X65野战输油专用管线钢，经受实战演练考验；与下游钢管厂合作开发的X70、X65M0管线钢分别中标海外项目。

工艺控制方面炼钢BH钢过剩碳命中率由50%提升到99.57%，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热轧工序IF钢低温出炉比例由34%提升至70%；汽车高强钢色差缺陷由13.23%降低到1%；汽车板隆起缺陷由6.35%降低到1.5%；建立“质量直通率”指标评价系统，列入生产例会重点关注、重点发布，强化压力传递，全年整体合同兑现率92.4%，重点客户整单兑现率79.98%，同比提高1.8%和12.76%。

截止到2016年末，迁顺基地共获得授权专利489项，其中发明专利213项。2016年，获得授权专利90项，其中发明专利39项。

2、京唐基地是完全按照循环经济理念设计建设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钢铁项目，具有临海靠港、设备大型、技术先进、环保设施齐全等优势。

(1)坚持创新驱动，增强发展动力。焦化系统完善产学研一体化建设，输出技术实现创收。炼铁系统大比例球团技术试验取得突破性进展，球比最高达到60%，为推广应用积累了经验。炼钢系统成功开发脱碳炉渣直接返回脱磷炉利用新工艺，开创国内炼钢技术先河。热轧系统实现了低温铁素体批量轧制，填补了首钢产品空白，提升了热系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冷轧系统摸索工艺速度与产渣量的对应关系，强化锌层闭环控制，提高了锌层控制精度。供料系统混匀料场实现大机无人操作和抑尘全覆盖自动喷洒，绿色环保智能化料场建设迈出坚实一步。质监系统自主开发宝马汽车板锌层附着力检验技术，得到宝马公司认可。

(2)产品和用户结构进一步优化。通过产品认证105项、供货76项，完成产品试制65项、供货56项。汽

车板成功开发980MPa级镀锌复相钢；完成宝马等24家车企474个零件的认证并实现供货，福特、神龙和通用三家合资车企批量供货实现突破；开发青岛太平冷轧高强集装箱S800NQ并供货；镀锡板完成超薄SR材等新产品研发，高锡铁、K板产品性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高端领先产品比上年增加68.8万吨。汽车板比上年增加28.9万吨，且产品结构更趋优化，镀锌、高强、外板和合资车企供货量同比分别提高64.3%、96.9%、55.3%、111.6%。

(3)产线制造能力进一步增强。持续推进工艺过程稳定性评价，梳理重点过程参数30项，健全评价体系，提高了产品质量稳定性和过程控制能力。加强重点缺陷攻关，汽车双相钢红锈缺陷降级率从16.9%降低到0，成功掌握高硅DP、TRIP汽车双相钢红锈控制技术。连续热镀锌钢带等3项产品荣获冶金实物质量“金杯奖”，其中石油天然气输送管用热轧宽钢带、汽车用高强度冷连轧钢板及钢带双相钢被认定为“特优质量奖”。

(4)大力推进创新成果转化，一批项目受到表彰。京唐公司荣获第四届“中国工业大奖表彰奖”。13个项目获得河北省、北京市、冶金行业及国家层级的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奖和科学技术奖。“镁钛低硅新型球团矿的开发及其在京唐超大型高炉中的应用”“大型临港钢铁企业原燃料收发存成本管理的实践与创新”分获冶金科学技术一等奖和冶金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截止2016年末，京唐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278项，其中发明专利66项。2016年，获得授权专利63项，其中发明专利22项。

(5)坚持绿色发展，生态环境建设有序推进。以“环境一流”为目标，加大环保投入力度，持续开展厂区环境提升工作。完成自备电厂1号300MW机组低氮燃烧器改造、球团烟气脱硫项目，并双双通过了环保验收；推进节能技改项目，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吨钢综合能耗、水耗连年降低，实现炼钢全工序负能冶炼。履行社会责任，圆满完成唐山世园会等重大活动及重污染天气的环境质量保障工作，为区域环境改善作出贡献。京唐公司荣获企业环保类第九届中华宝钢环境优秀奖，成为唯一获此殊荣的钢铁企业，被誉为绿色转型发展的先锋。1号高炉和3号转炉同时荣获全国重点大型耗能钢铁生产设备节能降耗对标竞赛“冠军炉”荣誉称号。

3、迁顺基地与京唐基地形成协同效应

(1)协同供销市场。有利于进一步加强集中采购，提高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进一步共享客户资源，提高协同能力，更好满足客户多样化的产品要求。

(2)整体优化生产排程。首钢股份可根据运输成本、产能利用情况等因素更加合理的安排生产计划，优化迁顺基地、京唐基地专线化产品制造分工，实现产线能力、品种结构互补。更好发挥各基地的区位优势，缩短产品交货期，满足客户需求。

(3)优化整合多种资源。迁顺基地和京唐基地通过原燃料、进口矿、备件联储联储，通过整合检修力量，通过构建产销一体化系统、统一产品编码体系和标准体系提升信息化协同效应，进一步优化整合多种资源，显著提高经济效益，产生“1+1>2”的效果。

(4)优化物流运输。在原材料及产品运输上可以更好地协同，迁顺基地、京唐基地可以更好实现钟摆式运输；迁顺基地钢材可以通过京唐基地自有码头销往沿海地区，“对内”发挥京唐基地自有码头优势，降低物流成本；“对外”围绕降低进口矿中间费、降低汽运、铁路运价积极开展集体议价，进一步降本增效。

(5)围绕技术协同，联合成立炼铁、炼钢、轧钢技术攻关组，通过组织举办“炉缸维护及治理高级研修班”等各种技术交流方式，对企业内部的高炉炉缸进行逐一诊断，形成了对高炉长寿、高炉事故处理等难点问题的技术共识，进一步强化技术协同攻坚，努力实现创新增效。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我国经济发展总体环境机遇与挑战并存，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经济增长积极性因素增多。钢铁行业去产能等各项政策陆续出台后，市场向好，钢材价格先抑后扬，稳中趋好，全行业实现扭亏，但是钢铁行业远未走出困境。面对激烈竞争的市场，公司全体员工眼睛向内，顽强拼搏，对外主动应对市场和经营环境，对内强化细化管理，深入开展挖潜增效、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市场营销能力，实现扭亏为盈。

一是成本控制能力显著增强。强化经营意识，推进采购降本。组合运用量价挂钩、波段采购、竞标降价、物料直供、现金给付、工序主动调整适应等措施，实现迁顺基地原燃料跑赢市场，进口矿跑赢普氏指数；京唐基地国内原燃料、进口矿采购价格均跑赢市场。强化工艺优化，推进技术降本。迁顺基地积极开展钢种成分优化、牌号归并、工艺路线调整、降低质量切损等系列攻关，实现技术降本。京唐基地聚焦重点质量缺陷攻关，精准落实合金替代，降低加热炉板坯烧损，减少中间坯切头尾等多项措施，努力提高技术降本贡献率。强化能源管控，推进能源降本。迁顺基地合理安排发电机组运行，积极推进移峰填谷组织、科学调整制氧机组运行、节能技术运用等措施，全工序能耗完成年度计划指标。京唐基地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加快能源技改项目实施，吨钢综合能耗、水耗连年降低，实现炼钢全工序负能冶炼；1号高炉、3号转炉同时荣获全国重点大型耗能钢铁生产设备节能降耗对标竞赛“冠军炉”。强化压力传导，推进全员降本。迁顺基地加强职工合理化建议评审及实施，实现成果转化创效；京唐基地深入开展劳动竞赛，调动职工自主降本积极性，提升企业经济效益。

二是强化高端制造，拓展产品品牌。汽车板、电工钢、镀锡板三大产品厚积薄发，家电板国内市场占有率居行业第一，超高强钢Q960E成为国内货车轻量化的标杆产品，增强塑性双相钢590DH等5项新产品国内首发。产品制造呈现由“跟随”向“引领”迈进的良好态势。汽车板产量创出历史最好水平，镀锌、高强、外板产量同比分别提高45.61%、51%和46.31%；以宝马、奔驰、菲亚特等为代表的合资品牌供货量大幅增加，同比提高41.54%，合资品牌汽车板供货量达到总产量的23.42%，同比提高3.54个百分点；以吉利、长城为代表的高端自主品牌客户市场占有率大幅提升，推动了汽车板结构及销售渠道优化。电工钢连续五年增产。取向电工钢覆盖20SQGD070-30SQG120全系列牌号，实现高牌号20SQGD075-27SQGD085批量生产及超宽超薄规格突破；获得500kV及以上变压器订单112台，750kV超高压变压器材料供应填补空白，首台1000kV特高压变压器开始制造，跻身变压器材料供应世界第一梯队。无取向电工钢掌握第二代高磁感技术，35SW1900成功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高转速驱动电机；高端家电变频用无取向35SW300产品实现升级，磁性能提高5%。镀锡板全面进军国内高端客户，实现在奥瑞金和中粮的供货份额国内第一。超薄SR材镀锡板除DI材外，0.2mm以下1050mm以上规格反W铁供货能力国内领先，高锡铁、K板性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三是强化产品拓展，推进结构调整。迁顺基地开发冷轧汽车板6类28个牌号，并稳定转产批量供应于奔驰、上汽等企业；完成GA板先进高强钢780MPa级别的首次工业试制；突破产线极限，3.0mm产品实现对奔驰配套厂小批量供货。酸洗板覆盖310-800MPa强度，汽车结构酸洗比例达到36%，薄规格比例达到20%，HR800CP在国内钢厂中率先通过奔驰全球工程认证；合作开发的X65野战输油专用管线钢，经受实战演练考验；与下游钢管厂合作开发的X70管线钢中标海外项目、X65M0应用于海底管线。京唐基地开展并通过产品认证105项、实现供货76项；完成产品试制65项、实现供货56项。汽车板重点开展了宝马、长安福特、一汽大众、通用、神龙、PSA等6家合资车企产线、材料及零件认证工作，合资品牌车企的认证力度不断加大，3.0mm产品实现对宝马小批量供货。家电板重点完成舒驰容器的容器钢S250GD+Z认证；热轧板重点开展了通力的超细晶钢SCX450的认证；彩涂酸洗板重点开展了中船重工的酸洗板SHS725-P产品的认证。

四是营销能力持续提高。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健全完善服务序列化、响应迅捷化、配合纵深化、保障专业化服务体系，推进由钢材供应商向综合服务商转型。强化市场快速响应。完善大客户代表制，做实做细质量异议闭环管理，实现营销体系快速响应，缩短质量异议处理周期。强化EVI先期介入。建立与客户共享材料数据库，充分发挥现有客户技术实验室优势，参与客户产品设计、质量设

计、成本设计能力进一步增强。完善钢材加工配送网络建设,扩展加工配送服务能力,强化区域市场服务;强化营销策略调整,通过主动借势,密切跟踪北京立体停车库、北京新机场跑道工程、冬奥场馆等重点项目建设。

五是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推进绿色行动计划,积极落实环境应急响应。深入推进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工作,促进公司环境持续改进和长效机制的建立,切实保障各生产工艺配备的环保设施有效运行。落实绿色行动计划,全年完成烧结机脱硫烟气环境深度治理、烧结环境除尘改造等多项环保治理项目,有效降低污染物排放量。针对政府重大活动应急预警响应,公司合理组织经营生产,并制订控制措施及应急预案,积极响应政府下达的预警及限产指令,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落实污染减排措施。圆满完成空气质量保障工作。

六是加强资金运营,转变“重生产轻经营”传统思维,补上资金管理短板,提高了资金运营效率和效益。坚持“消存量,控增量”,通过优化采购节奏、销售策略,强化进口矿、备件联储联储协同联动,降低存货资金占用为波段采购提供操作空间,针对四季度原燃料价格大幅上涨,按照市场节奏变化调整库存控制策略,加大采购量,抢抓市场利好,实现从库存保产向库存经营提效转变,提升库存经营能力。开辟产融结合新途径,强化产融结合,提高资金运营效益。

七是进一步加大对股权投资项目管控力度,努力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坚持有进有退原则,完成所持北京清华阳光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退出工作,积极做好退出五矿电工(东莞)有限责任公司并参股成立五矿特钢(东莞)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推进工作。

八是强化协同攻坚,努力实现创新创效。围绕生产协同,优化迁顺基地、京唐基地专线化产品制造分工,实现产线能力、品种结构互补。围绕检修协同,整合检修力量,实现协同检修,减少费用。围绕物流协同,“对内”发挥京唐基地码头优势,“对外”增强议价话语权,降低物流成本。围绕技术协同,成立技术攻关组,开展技术交流,达成技术共识,解决技术难题。围绕管理协同,规范同业竞争。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共同与首钢总公司签署管理服务协议,由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共同为首钢总公司下属部分钢铁板块资产共计17家标的公司提供管理服务,既提升17家标的公司法人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也进一步规范了首钢股份与首钢总公司的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量完成情况:(1)迁钢公司:铁697万吨,同比下降6.32%;钢690万吨,同比下降5.87%;钢材652万吨(含供冷轧公司164万吨),同比下降7.52%。(2)京唐公司:铁888万吨,同比下降1.11%;钢859万吨,同比下降1.15%;钢材728万吨,同比下降3.77%。(3)冷轧公司:冷轧板材159万吨,同比下降7.02%。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营业收入418.50亿元,利润总额59983.53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0096.40万元,每股收益0.0758元,总资产1272.0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243.81亿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1,850,407,993.16	100%	36,344,215,674.08	100%	15.15%
分行业					
冶金	41,850,407,993.16	100.00%	36,310,420,141.68	99.91%	15.26%
煤炭		0.00%	33,795,532.40	0.09%	-100.00%
分产品					
钢坯	186,998,317.48	0.45%	37,734,156.61	0.10%	395.57%

热轧	14,820,291,002.05	35.41%	13,502,538,328.85	37.16%	9.76%
冷轧	24,544,951,933.01	58.65%	20,757,898,323.60	57.11%	18.24%
其他钢铁产品	330,539,806.53	0.79%	250,429,532.65	0.69%	31.99%
气体产品	122,176,703.46	0.29%	117,577,594.28	0.32%	3.91%
煤炭		0.00%	33,795,532.40	0.09%	-100.00%
其他业务	1,845,450,230.63	4.41%	1,644,242,205.69	4.53%	12.24%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1,821,409,583.01	28.25%	9,448,902,590.23	26.00%	25.11%
东北地区	781,309,257.36	1.87%	687,468,807.44	1.89%	13.65%
华东地区	12,285,784,674.15	29.36%	11,082,997,951.73	30.49%	10.85%
中南地区	4,717,303,811.56	11.27%	3,787,075,305.00	10.43%	24.56%
华南地区	6,492,292,759.78	15.51%	5,354,985,015.82	14.73%	21.24%
西南地区	1,269,597,146.10	3.03%	1,047,337,438.71	2.88%	21.22%
西北地区	145,324,044.94	0.35%	129,605,103.69	0.36%	12.13%
出口	4,337,386,716.26	10.36%	4,805,843,461.46	13.22%	-9.7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冶金	40,004,957,762.53	35,590,957,521.35	11.03%	15.40%	9.59%	4.71%
煤炭				-100.00%	-100.00%	-3.00%
分产品						
钢坯	186,998,317.48	177,566,541.95	5.04%	395.57%	309.39%	19.98%
热轧	14,820,291,002.05	12,925,173,475.39	12.79%	9.76%	4.77%	4.16%
冷轧	24,544,951,933.01	22,097,261,432.63	9.97%	18.24%	12.34%	4.73%
其他钢铁产品	330,539,806.53	306,933,981.36	7.14%	31.99%	-9.65%	42.80%
气体产品	122,176,703.46	84,022,090.02	31.23%	3.91%	-2.26%	4.35%
煤炭	0.00	0.00		-100.00%	-100.00%	-3.0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9,975,959,352.38	8,522,193,162.93	14.57%	27.82%	18.04%	7.08%
东北地区	781,309,257.36	716,233,447.53	8.33%	13.65%	11.45%	1.81%
华东地区	12,285,784,674.15	10,855,374,816.39	11.64%	10.85%	4.35%	5.50%
中南地区	4,717,303,811.56	4,303,866,615.13	8.76%	24.56%	17.20%	5.73%
华南地区	6,492,292,759.78	5,864,512,319.79	9.67%	21.24%	19.98%	0.94%
西南地区	1,269,597,146.10	1,079,905,296.36	14.94%	21.22%	12.44%	6.64%
西北地区	145,324,044.94	132,017,902.00	9.16%	12.13%	7.30%	4.09%
出口	4,337,386,716.26	4,116,853,961.22	5.08%	-9.75%	-10.51%	0.8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冶金	销售量	吨	13,938,624	13,679,532	1.89%
	生产量	吨	13,707,185	13,676,956	0.22%
	库存量	吨	465,819	697,258	-33.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钢材市场好转，公司加大产品销售力度，库存量降低。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冶金	原材料	15,320,053,205.43	43.04%	13,608,265,411.24	41.86%	1.18%
冶金	燃料	8,684,539,643.44	24.40%	6,944,797,735.46	21.36%	3.04%
冶金	动力费	1,559,161,256.19	4.38%	1,563,657,467.39	4.81%	-0.43%
冶金	职工薪酬	2,228,997,033.35	6.26%	1,964,334,796.90	6.04%	0.22%
冶金	折旧	4,247,106,263.18	11.93%	3,945,911,908.15	12.14%	-0.21%
冶金	制造费	3,551,100,119.76	9.99%	4,449,533,781.10	13.69%	-3.70%
煤炭				32,782,103.23	0.10%	-0.10%
合计		35,590,957,521.35	100.00%	32,509,283,203.47	100.00%	0.00%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15年9月，本公司以置出贵州投资100%股权，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控股合并首钢京唐钢铁51%的股权。本公司置出贵州投资100%股权经评估作价为53,667.08万元，置入首钢京唐钢铁51%股权评估作价为1,025,475.12万元，本公司按上述评估结果，以现金支付首钢总公司差额971,808.04万元。首钢京唐钢铁系本公司的母公司首钢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首钢总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于2016年4月完成了对首钢京唐钢铁的董事会改组，因此合并日确定为2016年4月30日。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322,119,313.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7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8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14,980,783,165.49	35.80%
2	客户 B	1,143,531,189.89	2.73%
3	客户 C	1,038,414,623.51	2.48%
4	客户 D	608,036,007.56	1.45%
5	客户 E	551,354,327.44	1.32%
合计	--	18,322,119,313.89	43.7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客户A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4,329,880,505.1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5.7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3.2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15,437,642,015.16	41.72%
2	供应商 B	4,282,338,497.09	11.57%
3	供应商 C	3,680,279,763.38	9.95%
4	供应商 D	636,552,732.33	1.72%
5	供应商 E	293,067,497.18	0.79%
合计	--	24,329,880,505.14	65.7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供应商A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供应商B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供应商C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供应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62,340,059.79	876,902,275.99	9.74%	
管理费用	1,006,114,065.23	1,021,967,116.62	-1.55%	
财务费用	1,843,541,972.75	1,966,119,267.16	-6.23%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面对严峻钢铁市场，公司加大研发工作力度，积极开发新产品，努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对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38	928	1.0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56%	4.71%	0.85%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1,660,550.73	107,837,232.34	-5.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24%	0.30%	-0.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44,707,665.52	56,670,269.16	-21.11%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43.98%	52.55%	-8.5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88,905,823.76	21,852,160,109.46	-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27,879,034.63	15,877,782,305.55	-1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1,026,789.13	5,974,377,803.91	3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929,562.13	1,049,027,025.52	-65.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2,737,261.09	8,992,297,408.77	-1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8,807,698.96	-7,943,270,383.25	-5.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78,310,250.00	18,564,149,000.00	5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50,193,718.62	15,623,201,951.38	91.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83,468.62	2,940,947,048.62	-122.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664,378.45	972,054,469.28	-129.8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为钢材市场价格上涨及应付账款的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降低主要原因是收回投资减少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发行中票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偿还银行借款增加及支付收购京唐股权余款；由于上述原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降低。综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78.6 亿元，本年度净利润 4.7 亿元，相差 73.9 亿元，产生差异主要因素为：折旧 48.2 亿元，财务费用 18.4 亿元，经营性应付、应收项目净增加增加 8.4 亿元等。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例		
货币资金	1,923,148,683.29	1.51%	2,141,996,061.74	1.74%	-0.23%	
应收账款	976,261,055.92	0.77%	641,462,592.06	0.52%	0.25%	
存货	5,934,145,540.16	4.66%	5,943,076,089.68	4.84%	-0.18%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249,443,808.99	1.77%	2,036,327,940.11	1.66%	0.11%	
固定资产	78,426,590,738.49	61.65%	77,117,436,831.68	62.80%	-1.15%	工程转固
在建工程	19,594,446,208.29	15.40%	21,756,903,257.05	17.72%	-2.32%	
短期借款	19,887,470,250.00	15.63%	17,061,069,000.00	13.89%	1.74%	
长期借款	23,715,040,000.00	18.64%	27,299,040,000.00	22.23%	-3.5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04,115,819.70		1,219,067,217.80				8,929,538,776.76
上述合计	7,304,115,819.70		1,219,067,217.80				8,929,538,776.76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期末，本公司货币资金中除存在2,500.00万元被法院冻结的款项及5,181.70万元票据保证金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173,993,589.79	8,315,569,306.87	49.8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唐山唐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对铁路投资建设运营（国家法律、	增资	100,000,000.00	20.00%	自筹	唐山建投铁路开发有限公司、中	50年	铁路运营	曹铁路项目于2015年3月正式开工		0.00	否		

	行政法规规定需审批的项目取得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国建设基础设施有限公司、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唐山曹妃甸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唐山曹妃甸港口有限公司、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到 2016 年底完成总形象进度的 60%，预计 2017 年底达到静态验收、联调联试及开通条件。					
合计	--	--	10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首钢京唐一期工程-第三冷轧生产线	自建	是	钢铁	942,617,966.81	9,496,856,881.52	自筹	94.00%			建设中		
首钢迁钢-二期	自建	是	钢铁	1,457,756,663.65	9,903,683,987.96	自筹	99.72%	50,000,000.00		取向硅钢部分		

冷轧工程										产线设备安装调试中		
首钢京唐-码头项目	自建	是	运输	15,650,206.13	1,084,426,516.86	自筹	59.59%			建设中		
首钢冷轧-罩退工程	自建	是	钢铁	24,785,388.88	843,366,395.51	自筹	99.22%	10,000,000.00		设备安装调试中		
合计	--	--	--	2,440,810,225.47	21,328,333,781.85	--	--	60,000,00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3380000000	64,831,468,593.42	19,588,143,050.61	21,676,820,213.21	499,273,792.35	434,518,780.29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冷轧板材、热镀锌钢卷；普通货运；设计、销售冷轧板材；	2600000000	6,616,579,693.62	-1,545,020,413.63	5,862,812,041.02	-461,651,445.59	-477,865,137.71

		仓储服务； 技术开发。						
首钢股份迁 安会议中心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餐饮、会议 服务,宾馆。	1900000	213,139,421. 69	-52,047,160. 41	8,956,761.83	-19,409,391. 08	-19,466,351. 99
北京汽车股 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制造汽车及 零部件配 件；销售自 产产品；技 术开发；技 术服务；技 术咨询。	7595338182	168,900,385, 886.17	58,033,321,4 94.04	121,315,296, 640.82	15,044,983,6 60.42	11,536,156,1 34.55
北京铁科首 钢轨道技术 股份有限公 司	参股公司	生产铁路扣 件系统、低 松弛预应力 铁棒、普通 货运、产品 质量检测。	158000000	1,175,480,97 8.98	726,203,967. 59	675,287,151. 39	125,475,554. 20	106,623,753. 39
迁安中化煤 化工有限责 任公司	参股公司	炼焦、硫酸 铵、煤气、 粗苯、硫磺、 初级煤化工 产品。	992400000	3,518,163,50 9.03	1,441,100,58 9.52	4,278,587,64 1.64	231,043,063. 76	185,578,702. 55
迁安首嘉建 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矿渣微粉生 产和销售； 水渣销售； 提供水渣、 矿渣微粉产 品生产及应 用的技术咨 询。	152442500	480,188,293. 19	45,586,976.5 8	173,396,668. 62	-28,274,925. 88	-26,753,843. 51
迁安中石油 昆仑燃气有 限公司	参股公司	天然气销 售、天然气 利用技术开 发；燃气器 具、燃气输 气设备、材 料批发、零 售；自有设 备租赁。	30000000	64,446,502.3 7	53,209,349.0 6	125,626,467. 85	22,720,778.4 5	17,003,755.4 6
五矿天威钢 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硅钢片和冷 轧薄钢板的 仓储、剪裁 加工配送、	75000000	144,416,639. 92	120,069,336. 74	153,602,751. 77	2,249,596.15	1,467,174.26

		销售。						
五矿电工(东莞)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变压器铁芯; 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煤炭、焦炭、矿砂。	115380000	57,596,126.01	51,289,216.79	166,913,067.53	-5,238,022.97	-5,280,022.97
五矿特钢(东莞)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产销; 电力变压器铁芯; 销售; 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矿砂、建筑材料、机械电气设备、电工产品、电工成套设备、相关信息咨询服务; 钢材的剪切加工、检验检测;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0000	49,973,450.15	49,973,449.62	0.00	-26,550.38	-26,550.38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焦炭、煤焦油、苯、硫酸、硫酸铵、煤气、干熄焦余热发电、蒸汽生产销售; 技术咨询服务。	2000000000	4,297,648,035.00	2,006,696,011.00	4,899,506,625.00	46,652,565.00	37,636,053.00
唐山首钢京唐曹妃甸港务有限公司	孙公司	货运港口项目建设。	600000000	604,231,611.00	594,327,056.00	0.00	-2,197,503.00	-2,197,503.00
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矿渣微粉及附产品生产、销售。	200000000	223,416,449.00	201,888,600.00	127,416,238.00	975,076.00	1,047,506.00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技术引进、生产所需设备原材料进口。	300000000	729,915,915.00	298,081,594.00	0.00	-818,636.00	-818,636.00
唐山国兴实	参股公司	金属加工机	42000000	68,534,911.0	48,852,760.0	27,000,749.0	2,085,492.00	1,680,515.00

业有限公司		械制造、加工、修理； 批发零售钢材、建材(木材、石灰除外)、水性涂料、五金、电料、润滑油(桶装)、机械配件、铁精粉、矿产品、橡胶制品；出租房屋、场地； 普通货运； 生产性废旧金属加工； 保洁服务； 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有效期至2019年1月19日)；国内国际船舶代理业务；回收废润滑油		0	0	0		
唐山唐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对铁路投资建设运营(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审批的项目取得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	2500000000	4,746,204,029.00	1,420,000,00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置换	使公司主业协同效率、效益提升，盈利能力增强。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持有北京清华阳光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8.7%股权事项于2016年4月27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最终产生受让方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价款8597.00177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7年，世界经济将延续温和低速增长态势。但是国际民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特别是针对中国钢铁产品的双反案件增多，在其他国家和地区贸易保护政策影响下钢材直接出口增长困难，甚至会出现减量，势必对国内钢铁行业发展产生负面影响。国内经济以“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为主要任务的供给侧改革力度持续加大，但从根本上改变钢铁竞争供大于求的局面仍需要较长时间；在期货等金融工具、杠杆助推下，钢铁市场波动频度和幅度较大；上游矿石、焦煤、焦炭行业集中度高、市场强势，加大了钢铁企业成本压力；对环保、安全、能耗的严控日趋常态化，应对环境治理实施的停产、限产日益频繁，对稳定高效生产造成影响。受上述因素叠加影响，2017年钢铁行业市场形势依然严峻，钢铁企业仍将处于求生存保发展的阶段。但是，随着“十三五”规划全面落实，我国经济发展的巨大潜力，《中国制造2025》战略机遇，将创造出巨大的市场和需求。因此，未来钢铁企业发展面临着新的机遇与挑战。

2、公司发展战略

根据首钢钢铁业发展规划，首钢股份作为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及上游铁矿资源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最终实现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上游铁矿资源业务整体上市。2014年4月公司第一次资产重组完成，置入的迁钢公司与冷轧公司形成上下游配套的生产经营研发体系；2016年4月第二次资产重组完成，京唐公司置入后公司钢铁主业进一步得到集中和强化，协同优势和品牌优势增强，并形成产供销研用一体化运行体系。2016年12月，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共同与首钢总公司签署管理服务协议，由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共同为首钢总公司下属部分钢铁板块资产共计17家标的公司提供管理服务。

战略描述：围绕“提升活力、提高竞争能力，打赢生存发展攻坚战”这一核心任务和首钢钢铁板块平台公司、具有世界竞争力的钢铁企业的战略定位，深化推进企业治理结构与市场化机制改革，充分发挥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的引领作用，进一步优化产业空间布局，聚焦“3+1”精品服务战略和相关多元化发展战略，提升“制造+服务”核心竞争力，实现从产品制造商向综合服务商转变，全面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和资本运作能力，努力把首钢股份打造成为大型的、综合性的、相关多元化的具有世界竞争力的优秀上市公司。

在战略举措方面，实施精品战略，优化产品结构；推动精益管理，提升制造能力；完善服务体系，提高服务能力；推进“两化融合”，提高运行能力；降低运行成本，提高劳动效率；推动绿色经营，持续节能减排；促进协调发展，激发协同优势。

3、2017年经营计划

(1) 主要产品产量

①迁钢公司：铁752万吨，同比增长7.9%；钢737万吨，同比下降6.8%；钢材684(含供冷轧公司170万吨)万吨，同比增长4.8%

②冷轧公司：冷轧板材产量160万吨，同比增长0.6%。其中：连退板80万吨，同比增长8.9%；镀锌板80万吨，同比下降5.5%。

③京唐公司：铁900万吨，同比增长1.4%；钢874万吨，同比增长1.7%；钢材757万吨，同比增长3.9%。

(2) 财务指标预算安排

2017年营业收入448.5亿元，同比增加30亿元，增幅7.2%。其中，迁钢公司200.8亿元，冷轧公司61亿元、京唐公司228亿元。

(3) 资金收支预算安排

现金流量预算收入874.95亿元。其中：经营收入564.43亿元；投资活动收入2.5亿元；筹资活动收入268.73亿元(倒贷周转筹资222.23亿元、其他46.5亿元)；上年度资金结余39.29亿元。

现金流量预算支出871.92亿元。其中：生产性支出496.94亿元；职工薪酬29.19亿元；各项税费15.48亿元；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支出4.43亿元；投资活动支出42.63亿元；筹资活动支出283.25亿元。

(4) 项目资金支出预算安排

项目投资安排64.4亿元，其中：结转项目62.07亿元；新建项目2.33亿元。具体包括：

①迁钢公司项目投资安排7.66亿元，其中：新建项目1.9亿元，结转项目5.76亿元。

②冷轧公司项目投资安排0.64亿元，其中：新建项目0.13亿元，结转项目0.51亿元。

③京唐公司项目投资安排56亿元，其中：新建项目0.3亿元，结转项目55.8亿元。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 政策及行业风险

2016年钢铁行业实现盈利，走出了亏损低谷，但是由于钢铁行业产能过剩、产业集中度低、产品结构性矛盾突出、负债率高的状况没有实质性改变，因此钢铁行业还没有完全走出困境。上游供需矛盾变数较多，铁矿石、焦煤、铁合金等主要原燃料价格和物流成本影响因素增多，市场风险加大。下游钢材消费总量、消费强度趋于下降，建筑、机械、家电、能源等用钢行业增速进一步放缓；虽然汽车、铁路等行业钢材需求增加，但难以拉动整体需求增长。钢材出口价格优势逐步削弱，国际贸易摩擦增多，增大了出口压力和阻力。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关于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政策要求，持续推进产品结构优化调整，进一步扩大有效和高端供给，不断满足国计民生对高品质钢材日益提高的需求；继续以三大战略产品(汽车板、电工钢、镀锌板)为主线推进精品战略，不断提高战略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积极开展军工产品的开发和资质认证。

(2) 同业竞争风险

首钢总公司及关联方与本公司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

为解决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第一次重组时，首钢总公司于2012年7月17日出具《首钢总公司关于本次重组后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根据首钢钢铁业发展规划，首钢股份将作为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及上游铁矿资源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最终实现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上游铁矿资源业务整体上市。第二次重组时，首钢总公司在上述同业竞争承诺的基础上，做了进一步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年报“公司治理”之同业竞争部分。

(3) 产品价格风险

鉴于钢铁行业产能过剩、同质化竞争严重，钢铁产品低端供给过剩和高端供给不足并存的结构性矛盾，且短期内难有改观，钢企间竞争加剧，钢材市场弱势局面难以改善，产品价格存在低位运行风险。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面对市场，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增加受市场影响相对较小的品种钢销售量；不断扩大高端领先产品销量，提升高端领先产品比例；加大高价位区域渠道开发力度，增加高价位区域投放量。

(4) 环保风险

人民群众对空气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国家对环保、安全、能耗的严控日趋常态化，应对环境治理实施的停产、限产等应急事件日益频繁，对钢铁企业的稳定高效生产造成负面影响巨大。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推动绿色经营，持续节能减排。一是加强新技术开发应用，健全节能减排长效机制，全面提升能源管理标准化、信息化水平，实现节能技术改造升级；二是积极推进循环经济发展项目；三是继续严格贯彻落实新环境保护法，不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实现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和谐发展，努力建设环境友好型企业。

(5) 关联交易风险

首钢股份与控股股东(首钢总公司)及其所属企业间存在着关联交易,双方分别针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以及第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第二次重大资产置换签署关联交易协议。若未来上述协议不能被严格履行,可能损害公司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生产过程中存在的持续经营性关联交易,均依法依规签署相关协议,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各项规定,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批准程序,及时、充分披露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正、透明,维

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2016年底，本公司和京唐公司共同与首钢总公司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之管理服务协议》，进一步规范协议各方权利义务关系，并维护各方合法权益。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3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及境外9家投资机构到京唐钢铁现场参观。公司及京唐公司接待人员，向来访人员介绍了首钢百年历史变迁及北京石景山地区钢铁产能搬迁的背景和意义；介绍了首钢京唐公司的基本情况，设计布局的先进合理性。来访人员参观厂区，双方人员进行了交流。已于3月17日在深交所互动易披露。
2016年04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等40多家投资机构。公司召开2015年度业绩说明，就2015年度经营业绩、钢铁行业形势分析、2016年度经营计划和资本运作等方面与投资机构进行了沟通。已于4月28日在深交所互动易披露。
2016年06月13日	其他	机构	接待对象为阳光保险。就公司关于钢材市场状况和钢铁生产经营情况、关于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关于非公开发行募资项目等内容进行沟通。已于6月14日在深交所互动易披露。
2016年08月30日	电话沟通	机构	主要就首钢股份上半年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情况进行介绍；京唐公司上半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京唐公司置后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介绍；就下半年的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解答。已于8月31日在深交所互动易披露。
2016年09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就首钢股份上半年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情况进行介绍；就下半年的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解答。已于9月5日在深交所互动易披露。
接待次数			5
接待机构数量			111
接待个人数量			147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对于投资者的回报，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根据监管机构发布各种规章及相关要求，及时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现金分红的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2、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实际，公司对《公司章程》涉及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了修订与完善，增删相应内容。该修订事项已经2016年1月7日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中小股东出席会议和投票表决情况单独进行统计，保证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和诉求，有效保证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款，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批准程序，并依规披露。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2016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400,963,972.9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24,583,068.83，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7,606,293,614.78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低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且为负值，因此根据《公司章程》“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和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规定，本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的利润主要用于归还并购贷款和固定资产项目投资。其中归还并购贷款计划额为4亿元，固定资产项目计划投资额为7.66亿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36,621,053.88元。公司亏损，因此本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201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首钢股份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2,643,797.43元，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289,389,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2,893,896.00元。本年度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润	率		
2016 年	0.00	400,963,972.92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1,132,364,371.17	0.00%	0.00	0.00%
2014 年	52,893,896.00	125,943,199.90	42.00%	0.00	0.00%

注：2015、201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2016 年完成吸收合并京唐公司 51%的股权后追溯调整后的数值。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钢总公司		<p>1、根据首钢钢铁业发展规划，首钢股份将作为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及上游铁矿资源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最终实现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上游铁矿资源业务整体上市。</p> <p>2、位于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的京唐公司，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3 年内通过委托管理、租赁经营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符合证券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要求后，本公司将及时推动其注入上市公司。</p> <p>3、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的首秦公司和秦皇岛板材均为本公司下属首长国际企业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00697)的下属子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协调境内外两家上市公司，即首钢股份与首长国际企业有限公司的经营业务关系，保证境内外两家上市公司利益均不受到不利影响。</p> <p>4、首钢集团其它从事钢铁经营生产业务的公司，争取在本次重组完成后通过 3 至 5 年按证券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要求完成内部整合梳理，并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注入首钢股份。</p>	2012 年 07 月 20 日	资产重组(2014 年 4 月 25 日完成)后 3-5 年	第 2 项承诺已完成；对于第 1、4 项承诺事项，鉴于首钢总公司和首钢股份经营发展实际，并考虑市场情况，2016 年 12 月，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共同与首钢总公司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之管理服务协议》，由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为首钢总公司下属部分钢铁板块资产和业务共计 17 家标的企业提供管理服务。其中首钢矿业公司等 14 家由首钢股份负责，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等 3 家由京唐公司负责。同时首钢股份与首钢总公司将共同协商持续推进后续工作；其余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
	首钢总公司		1、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三年内将推动下属首钢矿业公司注入首钢股份，以减少首钢股份向本公司的关联采购。	2012 年 07 月 20 日	资产重组(2014 年 4 月	由于历史原因及当前市场情况，尚不具备将首钢矿业公司注入首钢股份的条件。

		2、若因市场因素或其他原因，首钢总公司未能按照以上安排将下属首钢矿业公司按时注入首钢股份，或者未能按照以上安排解决首钢特钢公司和首钢新钢公司与首钢股份的关联交易问题，首钢总公司承诺将与首钢股份平等协商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后，通过委托管理、租赁经营等方式将未按时注入首钢股份的首钢矿业公司，以及首钢特钢公司和首钢新钢公司交由首钢股份管理；在首钢股份管理该等业务和资产的过程中，相关资产和业务一旦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标准和条件，首钢总公司将及时以合法及适当的方式将其注入首钢股份。	日	25 日完成)完成后 3 年内	2016 年 12 月，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共同与首钢总公司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之管理服务协议》，由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为首钢总公司下属部分钢铁板块资产和业务共计 17 家标的企业提供管理服务。其中首钢矿业公司等 14 家由首钢股份负责，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等 3 家由京唐公司负责。同时首钢股份与首钢总公司将共同协商持续推进后续工作。
首钢总公司		本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完成后增加所持首钢股份的持股比例而损害首钢股份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首钢股份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首钢股份提供担保，不非法占用首钢股份资金，保持并维护首钢股份的独立性。	2012 年 07 月 20 日	资产重组(2014 年 4 月 25 日完成)完成后	长期承诺正常履行过程中。
首钢总公司		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三年在首钢股份每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依据相关规定履行程序提出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现金分红金额不少于首钢股份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80%。	2012 年 07 月 20 日	资产重组(2014 年 4 月 25 日完成)完成后 3 年内	前两年已经兑现，后续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
首钢总公司		首钢总公司承诺其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2 年 07 月 20 日	资产重组(2014 年 4 月 25 日完成)完成后 3 年内	承诺事项履行过程中。
首钢总公司		本公司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三年内将推动下属首钢矿业公司铁矿石业务资产通过合法程序，以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格注入首钢股份，本公司将为上述铁矿石业务资产注入创造有利条件，并在本次重组完成后立即启动注入程序。未来首钢股份将打造成为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经营钢铁与上游铁矿资源业务的上市平台。	2012 年 07 月 20 日	资产重组(2014 年 4 月 25 日完成)完成后 3 年内	由于历史原因及当前市场情况，尚不具备将首钢矿业公司注入首钢股份的条件。2016 年 12 月，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共同与首钢总公司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钢

					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之管理服务协议》，由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为首钢总公司下属部分钢铁板块资产和业务共计 17 家标的企业提供管理服务。其中首钢矿业公司等 14 家由首钢股份负责，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等 3 家由京唐公司负责。同时首钢股份与首钢总公司将共同协商持续推进后续工作。
首钢总公司		<p>本公司系首钢股份第一大股东暨控股股东。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出具《首钢总公司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即以上所列承诺事项，以下简称“原承诺函”），承诺于首钢股份与本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已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实施完毕）”）完成后，采取包括将首钢矿业公司注入首钢股份等相关措施减少与规范与首钢股份的关联交易。为减少与规范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项目后的关联交易，维护首钢股份及其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承诺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将继续履行原承诺函内容，并进一步承诺如下：</p> <p>1、自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京唐公司喷吹煤采购不再通过首钢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首钢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进行。</p> <p>2、本公司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首钢股份控股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首钢股份（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首钢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将不会要求和接受首钢股份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首钢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p> <p>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首钢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首钢股份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p>	2015 年 09 月 29 日	资产置换过程中及完成后	其中第 1 项承诺系经首钢股份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对原承诺事项豁免后，首钢总公司做出的新承诺，该项承诺已经履行完毕。其余承诺事项正在履行过程中。

		<p>务。</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与首钢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首钢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首钢总公司		<p>本公司就首钢股份购买京唐公司 51%的股权，促使京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唐山首钢京唐曹妃甸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公司”)完成相关事项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承诺促使京唐公司确保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首钢京唐钢铁配套码头项目(1240 米岸线码头工程)整体验收手续并取得正式港口经营许可证，并在符合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的情况下开展港口经营业务。</p> <p>2、本公司承诺促使京唐公司在未取得正式或临时港口经营许可证时不实际开展通用散杂货泊位工程项目(552 米岸线码头工程)港口经营业务。</p> <p>3、本公司承诺促使港务公司在未取得正式或临时港口经营许可证时不实际开展通用码头工程(1600 米岸线码头工程)港口经营业务。</p> <p>4、本公司承诺促使京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之前，完成京唐公司全部自建房屋的权属证书办理工作。</p> <p>5、本公司承诺促使港务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港务公司使用的全部房屋的权属证书办理工作。</p> <p>6、本公司承诺促使京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现产权人为“唐山曹妃甸钢铁围海造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围海造地公司”)的“海房权证股份字第 000518 号”《房屋所有权证》项下总计 1435.44 平米房屋产权人变更为京唐公司工作，以及现产权人为围海造地公司的“唐海国用(2005)字第 0020426300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 596.86 平米土地及“唐海国用(2005)字第 002012964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项下 1764.39 平米土地使用权人变更为京唐公司工作。</p> <p>7、本公司承诺促使京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取得从事压缩气体生产业务所需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p> <p>8、本公司承诺促使京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劳务派遣用工比例由目前的 24.11%下调到 10%以内的相关工作。</p> <p>9、本公司承诺促使京唐公司于首钢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之前取得京唐公司全部金融债权人同意本公司向首钢股份转让京</p>	2015 年 09 月 29 日	详见承诺内容	其中第 1、4、5、8 项承诺系经首钢股份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变更后的承诺。第 5 项承诺未完成，第 6、7、8、9 项承诺已经完成。其余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

		唐公司 51%股权事宜的同意文件。同时本公司承诺,如因京唐公司或港务公司于上述期限内仍未能完成相关事项,而导致首钢股份、京唐公司或港务公司需要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关事宜给首钢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			
首钢总公司		<p>本公司就首钢股份购买京唐公司 51%的股权,促使京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港务公司办理土地权属证书相关事项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承诺促使京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前办理完成全部已使用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包括但不限于京唐公司一期工程项目、首钢京唐钢铁配套码头项目(1240 米岸线码头工程)、通用散杂货泊位工程项目(552 米岸线码头工程)以及京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使用土地相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p> <p>2、本公司承诺促使港务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办理完成全部已使用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包括但不限于通用码头工程项目(1600 米岸线码头)使用土地相关《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同时,本公司承诺,如因京唐公司或港务公司于上述期限内仍未能完成相关事项,而导致首钢股份、京唐公司或港务公司需要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关事宜给首钢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p>	2015 年 09 月 29 日	详见承诺内容	其中第 1 项承诺系经首钢股份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变更后的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第 2 项承诺已经完成。
首钢总公司		<p>根据本公司与首钢股份于 2015 年 8 月 3 日签署的《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协议”)约定,首钢股份以持有的贵州投资 100%股权与首钢总公司持有的京唐公司 51%股权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首钢股份以现金方式进行补足。根据协议约定及经北京市国资委核准的评估报告,最终差额对价为 971,808.0352 万元。根据协议第 2.4.1 条约定,差额对价由首钢股份按以下方式向首钢总公司进行支付:(1)协议生效之日起五(5)个工作日内,首钢股份向首钢总公司支付差额对价的 30%,总计 291,542.41056 万元;(2)在双方按照协议第四条约定交割完成且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首钢股份向首钢总公司至少支付差额对价的 20%,总计不少于 194,361.60704 万元;(3)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内,首钢股份向首钢总公司支付最终差额对价扣除第(1)、(2)项已支付的款项外的剩余全部差额对价。</p> <p>截至本函出具之日,首钢股份已按照上述约定,支付第(1)、(2)项差额对价共计 550,000.00 万元。首钢股份尚需根据上述第(3)项要求于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内向本公司支付剩余差额对价</p>	2016 年 01 月 14 日	详见承诺内容	双方签署了补充协议。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421,808.0352 万元。对此,本公司在此确认并承诺,如首钢股份届时未能按照上述协议约定向本公司支付剩余差额对价,本公司将仅根据协议约定向首钢股份要求实际履行支付义务,即,支付该等差额对价,而不会向首钢股份另行主张其他违约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第 5 条(首钢总公司承诺促使港务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港务公司使用的全部房屋的权属证书办理工作)未履行完毕,系由于政府政策原因导致。对此首钢股份将与首钢总公司共同督促京唐公司积极推进港务公司使用的全部房屋的权属证书办理工作,确保该事项尽早完成。同时,对于其他正在履行的承诺事项,首钢股份也将提请首钢总公司加快推进。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9,813.08	43,495.83	2015 年 7 月京唐钢铁作出的盈利预测是考虑到在市场情况、宏观经济条件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做出的。在 2015 年 7 月盈利预测中,假设京唐钢铁 2016 年平均销售价格为 3185.23 元/吨,京唐钢铁 2016 年平均单位成本为 2802.37 元/吨。但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尤其是 2015 年四季度,钢铁市场形势恶化状态加剧,与盈利预测依据的相关假设呈现出较大的差异。2015 年底京唐公司钢材销售价格下降到 2009 元/吨,2016 年 1 月 2094.99 元/吨,2 月 2204.96 元/吨,3 月 2316.46 元/吨,2016 年一季度京唐公司利润为-3.58 亿元。2016 年后三个季度销售价格虽有上涨,但实际全年销售平均单价 2776.47 元/吨,实际全年平均单位成本 2436.80 元/吨。与预测相比,全年实际平均销售价格减少 408.76 元;全年实际单位成本减少 365.57 元;销售价格的下降幅度超过成本	2015 年 8 月 4 日	2015 年 8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2015、2016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的下降幅度,致使 2016 年实际完成利润与盈利预测数据出现较大差异,是属于事前无法获知且事后无法控制的事项。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报告期收购首钢总公司持有的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公司51%股权,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一家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 郁奇可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首钢总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	关联采购	原辅材	市场价	市场价	1,661,315		1,814,529	否	货币资金结算	市场价	2016年06月2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首钢总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	关联销售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1,496,036		1,431,511	否	货币资金结算	市场价	2016年06月2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其他关联方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关联采购	原燃料、能源	市场价	市场价	798,145		729,793	是	货币资金结算	市场价	2016年06月23日	《中国证券报》、证

													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其他关联方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关联销售	能源	市场价	市场价	71,029		68,102	是	货币资金结算	市场价	2016年06月2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4,026,525	--	4,043,93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本公司对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总额预计,并经股东大会批准。本期获批的交易总额为 4043935 万元,本期发生 4026525 万元,未超获批额度。具体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第十二项。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总公司	母子关系	资产置换	收购总公司持有的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51%	评估价	968,444.95	1,025,475.12	1,025,475.12	现金及非现金资产	-57,030.17	2015年09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

			股权								网 (http://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差 57030.17 万元, 差异原因: 账面价值是经审计确认后的净资产价值, 按照收购股权比例计算; 转让价格是按照评估价格确定, 两者差异为评估增值。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有利于本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 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一节十二项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21日, 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议案》和《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并经2016年6月22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6年本公司通过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见下表(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利息	支付手续费	支付利息
一、存放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1,832,817,153.22	38,606,040,302.71	38,548,872,244.56	1,889,985,211.37	20,422,975.57	306,614.85	
二、本公司向财务公司贷款	-	7,281,967,900.00	3,190,750,000.00	4,091,217,900.00			30,093,541.68
(一) 短期借款	-	6,000,000,000.00	3,100,000,000.00	2,900,000,000.00			
(二) 应付票据	-	1,281,967,900.00	90,750,000.00	1,191,217,900.00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从2002年起，首钢集团受上级指派，定点帮扶河北省张家口市阳原县。2016年5月23日，首钢股份接到河北省安监局要求为张家口市阳原县马圈堡乡3个村打8口机井的任务后，公司立即组织工程技术人员赴马圈堡乡现场勘查调研，随后委托中勘冶金勘察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及相关施工单位组织落实施工。截止2016年8月18日打井任务全部完成并交付使用。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402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其他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402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按上级要求继续做好扶贫工作。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首钢股份秉承“以人为本，诚信经营，高效发展，互利共赢，奉献社会”的理念，在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构建和谐社会。报告期内，社会责任情况如下：

(1)紧跟我国法制建设的进程，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修订《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和内控体系建设，保证公司依法规范运作。

(2)坚持以人为本，实现员工与企业互利共赢。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和北京市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依规参加社会保险，通过建立完善的制度体系，保障职工的各项劳动保护、劳动报酬、休息休假等权益；公司对于内部退养的职工，每年参照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规定，调整其基本退养费，保证了退养人员生活稳定；针对公司转型提效工作，坚持以人为本，做好职工分流安置工作，保证安置人员思想稳定、工作稳定，实现员工与企业和谐发展，维护了社会和谐和稳定。

京唐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职工社会保障、劳动权益保障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规定和标准，100%办理劳动关系备案手续，严格执行国家工时制度和特殊群体政策，制定切实可行技能鉴定实施方案和继续教育规划，积极培养高素质人才和提高员工职业能力。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开展职业危害现场检测，通过采取积极控制措施，确保不发生职业危害事件。

冷轧公司在用工制度上严格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社会保障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规定和标准。坚持一贯制质量管理，建立用户服务团队工作制度，按用户需求开展技术服务。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编制“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安全生产月度综合考评打分机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例会管理办法》规定。积极组织群团活动，创建青年安全监督岗，开展“提速增效、聚力发展”和“三精”小指标劳动竞赛活动。

(3)坚持诚信经营，切实保护供应商及客户权益。公司不断完善采购供应管理制度，实现对供应商、原料采购价格、采购合同、采购资金等进行全流程管理。同时深入开展廉洁从业警示教育，大力弘扬廉洁文化，制止商业贿赂行为，多方位多渠道建立起反腐败防火墙。一是强化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围绕生产经营薄弱环节和廉政风险部位加强效能监察，堵塞管理漏洞，保证经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二是通过开展廉洁从业教育课、廉洁自律集中谈话以及组织有业务处置权岗位人员观看廉政记录片等形式，构筑反商业贿赂防线。三是推进廉洁共建活动。组织向业务协作单位下发廉洁从业告知书，签订廉洁从业共建协议，与供应商签订诚信保证金协议，避免采购过程中发生商业贿赂、重大质量问题。

公司的产品营销以满足客户个性化、差异化需求为目标，坚持“以用户为中心”服务理念，全面提升服务质量，积极维护客户权益。在签订年度销售协议同时，与客户签订双方廉政共建协议。积极开展对招投标效能监察，防范商业贿赂。同时秉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处理好产品质量异议，与客户携手共进、合作共赢。

(4)向市场和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坚持市场导向、客户导向，进一步推进“制造+服务”产品体系建设，强化EVI先期介入，提升产品质量的技术支撑，不断提高精益制造能力、结构调整增效能力和紧贴客户的服务增值能力。

(5)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公司严格依法、依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针对公司经营生产召开业绩说明会，及时、准确向投资者和市场传递法定披露信息，积极回应市场和股东关切。通过互动易（深交所提供的交流平台）、电话咨询、信息回复等多种方式，与股东沟通，尊重公众投资者知情权。

(6)开展“心系职工、共筑和谐”2016年“献爱心”募捐活动，组织职工筹集并捐助爱心款92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本公司及所属迁钢公司、京唐公司、冷轧公司均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的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

定，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施环保监测与治理并举，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境问题。

1、迁钢公司各生产工艺配备了完善的环保设施，脱硫、除尘、废水处理等环保设施与主体生产设施同步安排检修，加强日常运行与维护管理，所有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实现污染物100%达标排放。

2016年，迁钢公司积极推动绿色行动计划，开展环境污染治理工作。全年完成环保治理项目18项，环保投资达27755万元，完成烧结机脱硫烟气环境深度治理、烧结环境除尘改造等项目；完成南料场、球团矿粉堆场、球团氧化球料场的封闭改造工作，有效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量。

迁钢公司2016年污染物排放量为：烟粉尘4387.43吨，二氧化硫3156.07吨，氮氧化物5417.45吨，同比分别下降6.73、3.3、8.2个百分点。地方环保部门环境监测站每季度对迁钢公司废气、废水排放口进行监测，污染物全部达标。

2016年，政府部门共启动25次重污染天气应急预警响应(其中：黄色11次、橙色9次、红色2次、紧急控制措施3次)，迁钢公司提前制定控制措施和方案，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落实污染限产、减排措施，积极响应政府预警及限产指令，确保空气质量保障的要求，圆满完成污染控制任务。

2、京唐公司坚持绿色发展，积极推进生态环境建设。废水经处理后回收利用不外排。2016年污染物排放量为：烟粉尘3647.2吨，二氧化硫3475.7吨，氮氧化物11468.4吨，同比分别下降0.69、0.85、8.15个百分点。排放方式主要为有组织排放，排放口分布在原料系统、焦化、烧结、球团、高炉、炼钢、轧钢等工序，共计125个。

京唐公司现有129台(套)废气处理设施，其中除尘器105台、脱硫设施7套、脱硝设施2套，酸、碱、油雾净化设施15套，同时在原料场设置20米高的防风抑尘网，配备喷水抑尘设施，各环保设施运行良好，污染物全部达标排放；建成焦化酚氰污水处理系统、炼钢连铸废水处理系统、热轧、冷轧废水处理系统以及1#、2#综合污水处理站等8套废水处理设施，做到废水充分利用；建成水渣、钢渣、转炉一次除尘灰等5套固废处理设施，对固体废物通过加工循环利用，实现固体废弃物的资源化和再利用。

京唐公司以“环境一流”为目标，加大环保投入力度，持续开展厂区环境提升工作。完成自备电厂1号300MW机组低氮燃烧器改造、球团烟气脱硫项目，并双双通过了环保验收；推进节能技改项目，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吨钢综合能耗、水耗连年降低，实现炼钢全工序负能冶炼。2016年，京唐公司圆满完成唐山世园会等重大活动及重污染天气的环境质量保障工作，为区域环境改善作出了贡献。京唐公司荣获企业环保类第九届中华宝钢环境优秀奖，成为唯一获此殊荣的钢铁企业，被誉为绿色转型发展的先锋。1号高炉和3号转炉同时荣获全国重点大型耗能钢铁生产设备节能降耗对标竞赛“冠军炉”荣誉称号。

3、冷轧公司全年实现环境污染事故为零，污染物总量控制完成率100%，污染物环保达标率100%。2016年污染物排放量为：烟粉尘17.51吨，二氧化硫3.34吨，氮氧化物81.23吨，同比分别下降0.02、3.16、6.36个百分点。主要工作包括：一是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严格落实《北京市工业空气质量污染物减排保障方案》，在北京市启动大气污染橙色预警时，严格执行预定停产预案，限产减排工作得到北京市各级政府部门充分肯定。二是积极推动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完成3#锅炉的改造任务，氮氧化物浓度由改造前的150mg/m³降低到42mg/m³，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三是完成废水站提标改造，废水处理站出水COD达到8-28 mg/L，氨氮达到0.1-1.43 mg/L，达到北京市污水排放标准，争取市环保专项补助资金616万元。四是完成清洁生产审核相关工作，获得北京市政府财政补贴资金15万元。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首钢股份和京唐公司共同与首钢总公司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之管理服务协议》。该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12月30日予以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83,239,481	77.20%				-1,760,375,938	-1,760,375,938	2,322,863,543	43.92%
2、国有法人持股	4,083,239,481	77.20%				-1,760,375,938	-1,760,375,938	2,322,863,543	43.9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6,150,119	22.80%				1,760,375,938	1,760,375,938	2,966,526,057	56.08%
1、人民币普通股	1,206,150,119	22.80%				1,760,375,938	1,760,375,938	2,966,526,057	56.08%
三、股份总数	5,289,389,600	100.00%				0	0	5,289,389,6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钢总公司	4,083,239,481	1,760,375,938	0	2,322,863,543	2005年11月9日，首钢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公司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首钢总公司持有的股票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24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24个月期满后12个月内，首钢总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不超过首钢股份总数的5%。在该期限内减持价格不低于4.28元/股(在公司因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情况而导致股份或股东权益变化时进行相应除权)。如有低于减持价格的卖出交易，卖出资金将划入上市公司帐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2016.11.24
合计	4,083,239,481	1,760,375,938	0	2,322,863,54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5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0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总公司	国有法人	79.38%	4,198,760,871	0	2,322,863,543	1,875,897,328		
北京易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1%	169,862,202					
北京纳木纳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9%	78,559,600					
北京石榴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	62,678,65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 -018L-FH002 深		1.09%	57,893,959					
北京小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91%	48,159,846					
北京塞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73%	38,702,826					
北京安第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37%	19,704,700					
孙晶		0.32%	17,117,890					
北京贝加尔投资有限公司		0.30%	15,790,46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首钢总公司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北京易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纳木纳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石榴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小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塞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安第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贝加尔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首钢总公司	1,875,897,328		
北京易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9,862,202		
北京纳木纳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8,559,600		
北京石榴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2,678,65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 一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57,893,959		
北京小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159,846		
北京塞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8,702,826		
北京安第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704,700		
孙晶	17,117,890		
北京贝加尔投资有限公司	15,790,46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首钢总公司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北京易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纳木纳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石榴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小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塞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安第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贝加尔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首钢总公司	靳伟	1981 年 05 月 13 日	10112000-1	工业、建筑、地质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邮电通讯、金融保险、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国内商业、公共饮食、物资供销、仓储、房地产、居民服务、咨询服务、租赁、农、林、牧、渔业(未经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授权经营管理国有资产；主办《首钢日报》；设计、制作电视广告；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广告；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首钢日报》发布广告。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华夏银行，参股 20.28%；2.福田汽车，参股 1.20%；3.昊华能源，参股 1.86%；4.山西焦化，参股 2.61%；5.交通银行，参股 0.01%；6.秦港股份，参股 0.84%；7.银河证券，参股 0.03%。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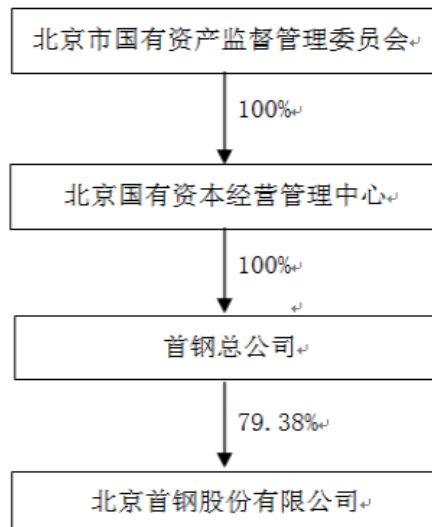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靳伟	董事长	现任	男	44	2014年04月11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张功焰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01年01月0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赵民革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3年05月16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王洪军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01月07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王涛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06月22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刘建辉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年09月1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邱银富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4年09月1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唐荻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4年06月27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尹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6年01月07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张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4年09月1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杨贵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6年01月07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许建国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6	2014年09月1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王志安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57	2014年09月1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张福杰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4年09月1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郭丽燕	监事	现任	女	41	2016年01月07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崔爱民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48	2014年09月1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刘建辉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4年08月29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邱银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3年05月16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王建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4年08月29日	2019年06月21日	6,448	0	1,612	0	4,836
李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5年01月27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马金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5年01月27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魏国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5年10月28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李百征	总会计师	现任	男	51	2015年10月28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陈益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9	2015年08月26日	2019年06月21日	0	0	0	0	0
韩庆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1年06月28日	2016年06月22日	0	0	0	0	0
杨雄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1	2009年11月30日	2016年01月07日	0	0	0	0	0
樊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7	2013年05月16日	2016年01月07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6,448	0	1,612	0	4,836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韩庆	董事	离任	2016年06月22日	因工作原因主动离职
杨雄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1月07日	因任期满主动离职
樊剑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01月07日	因工作原因主动离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靳伟：董事长 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第二炼钢厂连铸二车间技术员、技术负责人、副主任(主持工作)，首钢第二炼钢厂连铸一车间主任，首钢第二炼钢厂技术助理兼连铸一车间主任，首钢第二炼钢厂技术助理兼技术科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技术助理兼技术科长，北京首钢新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炼钢厂副厂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厂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厂长兼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炼钢分厂厂长、党总支书记，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迁钢建设指挥部第一副总指挥，首钢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主持行政工作)，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党组副书记、主任。现任首钢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张功焰：副董事长 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哈尔滨伟建机器厂冶金科工艺员，首钢中厚板厂技术科生产工艺员、新产品开发员，首钢中厚板厂技术科副科长、技术副厂长，首钢齐鲁中板厂技术副厂长，首钢科研部副部长，首钢技术部副部长兼技术处处长，首钢北钢公司副总工程师，首钢总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首钢总公司技术质量部副部长、部长，首钢总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技术质量部部长，首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副总工程师，首钢总公司总工程师，首钢总公司党委常委兼河北首钢迁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首钢总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现任首钢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3、赵民革：董事 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钢铁学院分院矿冶系教师，首钢工学院教务处教务科副科长、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首钢工学院(首钢职工大学)副院长，首钢培训中心(培训部)副主任(主持工作)，首钢炼铁厂副厂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铁厂副厂长，北京首钢氧气厂党委书记，首钢培训中心(培训部)主任，首钢总公司技术质量部(技术研究院、新钢技术质量部)部长(第一副院长)、党委副书记兼新钢公司副总经理，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公司助理级)，首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兼首钢技术研究院院长，首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兼首钢技术研究院院长、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首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兼首钢技术研究院院长、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首钢总公司副总经理，首钢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钢技术研究院院长，首钢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首钢总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4、王洪军：董事 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供销公司财务科职员、财务资金部职员，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常务副经理、经理，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资金部经理，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首钢总公司财务总监，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5、王涛：董事 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炼铁厂高炉工长，首钢卢沟工校学员，首钢炼铁厂二高炉副炉长、生产调度室值班主任(副科级)、四高炉副炉长、二高炉副炉长四高炉炉长、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首钢第一炼铁厂党委书记，首钢钢研所副所长(副处级)，首钢第一炼铁厂党委书记，首钢机电公司轧辊厂副厂长，首钢总公司总调度室炼铁处副处长、处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铁厂厂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炼铁厂厂长，首钢总公司(新钢公司)生产部部长，首钢总公司(新钢公司)生产部部长兼新钢公司副总经理，首钢曹妃甸钢铁项目铁烧项目组组长，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炼铁作业部部长、总经理助理，通化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通化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公司助理级)，通化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公司助理级)，通化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公司助理级)；首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通化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首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首

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首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6、刘建辉：董事、总经理 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北钢技术处炼钢科专业员、炼钢检查站副站长，首钢卢沟工校学员，首钢第一炼钢厂技术副厂长兼研究所所长，首钢第二炼钢厂主任工程师兼研究所所长、厂长技术助理兼技术科长，首钢总公司第二炼钢厂厂长技术助理兼技术科科长、技术副厂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副厂长，首秦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炼钢部部长，河北首钢迁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首钢总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营销管理部部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营销管理部部长。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7、邱银富：董事、副总经理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中厚板厂机动科负责人，首钢第二炼钢厂机动科副科长、科长、科长兼党支部书记，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机动科科长兼党支部书记，首钢氧气厂副厂长、厂长，首钢氧气厂厂长兼河北首钢迁钢有限责任公司制氧分厂厂长、党总支书记，首钢氧气厂厂长兼京唐依托项目负责人，首钢氧气厂厂长兼京唐依托项目负责人、唐山首钢宝业公司制氧分厂厂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冷轧作业部部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冷轧作业部部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冷轧作业部部长、党委书记，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冷轧作业部部长、党委书记，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董事、副总经理，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党委书记，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汽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8、唐荻：独立董事 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文化部印刷厂工人，北京科技大学教师。现任北京科技大学高效轧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北京科技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科大恒兴高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金属学会深加工分会主任委员，中国金属学会轧钢分会理事、副秘书长。2014年6月27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9、尹田：独立董事 大学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西南政法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国家教委公派赴法国图卢兹社会科学大学访问学者，西南政法大学法国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民法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法学会理事、中国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保险法研究会会长、最高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最高人民检察院咨询专家，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SZ.000810)独立董事。2016年1月7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10、张斌：独立董事 博士后，研究员。曾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师，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原财政与贸易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兼成本与价格研究室副主任、副研究员兼税收研究室副主任。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兼税收研究室主任。2014年9月19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11、杨贵鹏：独立董事 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望达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中洲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中天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管合伙人、中国证监会创业板部第三届发审委委员。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任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SZ.600409)、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SZ.600017)独立董事。2016年1月7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许建国：监事会主席 研究生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曾任共青团北京市委郊区部干事、中学部干事，北京市纪委宣教处干事、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北京市纪委宣教室主任科员、副主任(副处级)、副主任(正处级)，北京市纪委第二纪检监察室副主任(正处级)，北京市纪委副局级、第二纪检监察室主任，首钢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首钢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现任首钢总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董事，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王志安：职工代表监事 大学学历，政工师。曾任首钢机械厂工人、首钢民用产品公司工人，首钢民用产品公司蜗轮副车间党支部干事，首钢团委宣传部干事首钢机关监察小组副科级干事、北钢机关监察小组副科级干事，首钢北钢公司监委副科级监察员、检查组负责人，首钢炼铁厂监察小组组长，首钢廉政建设办公室检查组检查员(副科级)，首钢纪委、首钢纪监委案件检查处正科级检查员，首钢总公司纪(监)委案件检查(审理)处主管师，首钢总公司纪(监)委信访室(办公室)副主任，首钢总公司纪委(监察部)办公室(信访室)主任。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职工代表监事。

3、张福杰：监事 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曾任首钢中厚板厂精整工段剪切工、团委副书记、轧钢工段党支部副书记、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党委组织部部长、动润工段党支部书记、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正科级)、政工办公室主任兼纪监委副书记(正科级)，首钢总公司党委组织部干部处干部管理员(正科级)、主管师，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人才开发处副处长，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首钢总公司监事会工作办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现任首钢总公司监事会工作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4、崔爱民：职工代表监事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第二炼钢厂技术科炼钢精炼专业员，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二期筹备组专业员、炼钢分厂生产技术室精炼专业员、技术质量部管理科副科长(挂职锻炼)、技术质量部管理科副科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管理科副科长(主持工作)。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改善部管理创新室主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刘建辉：董事、总经理 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北钢技术处炼钢科专业员、炼钢检查站副站长，首钢卢沟工校学员，首钢第一炼钢厂技术副厂长兼研究所所长，首钢第二炼钢厂主任工程师兼研究所所长、厂长技术助理兼技术科长，首钢总公司第二炼钢厂厂长技术助理兼技术科科长、技术副厂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副厂长，首秦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炼钢部部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首钢总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营销管理部部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营销管理部部长。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2、邱银富：董事、副总经理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中厚板厂机动科负责人，首钢第二炼钢厂机动科副科长、科长、科长兼党支部书记，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机动科科长兼党支部书记，首钢氧气厂副厂长、厂长，首钢氧气厂厂长兼首钢迁钢公司制氧分厂厂长、党总支书记，首钢氧气厂厂长兼京唐依托项目负责人，首钢氧气厂厂长兼京唐依托项目负责人、唐山首钢宝业公司制氧分厂厂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冷轧作业部部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冷轧作业部部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冷轧作业部部长、党委书记，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冷轧作业部部长、党委书记，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董事、副总经理，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党委书记，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汽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3、王建伟：副总经理 大学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第二炼钢厂修砌车间技术员、计划调度，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炼钢厂修砌车间技术副主任、修砌车间主任，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炼钢分厂厂长助理、副厂长(主持工作)、炼钢作业部部长、炼钢作业部部长兼党委书记，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炼钢作业部部长、党委书记，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党委副书记，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首钢股份迁安会议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

4、李明：副总经理 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第三炼钢厂炼钢车间技术员、

精炼车间负责人、精炼车间副主任、精炼车间副主任(主持工作)、精炼车间主任、技术科研科副科长(正科级)，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技术质量处处长助理兼技术科科长、技术质量处副处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党委副书记、部长。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营销管理部党委副书记、部长。

5、马金芳：副总经理 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第一期高炉炉长工长培训班学员，首钢炼铁厂四高炉值班室工长、一高炉值班室工长、一高炉副炉长、一高炉炉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炼铁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兼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炼铁专业组组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炼铁分厂副厂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炼铁作业部部长，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炼铁作业部部长兼党委书记，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炼铁作业部部长、党委书记，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炼铁作业部部长、党委书记，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副总经理，迁安首嘉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6、魏国友：副总经理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首钢球团厂还原车间造球工、生产科调度、生产科计划员、办公室调研员、生产科副科长、生产部总作业长、生产技术科科长、厂长助理(挂职锻炼)，首钢矿业公司烧结厂厂长助理(挂职锻炼)，首钢矿业公司生产技术处处长助理(挂职锻炼)、处长助理、生产处处长，首钢总公司生产部部长助理兼迁安地区调度中心主任，首钢总公司生产部副部长、部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工会主席。

7、李百征：总会计师 大学学历，会计师、经济师。曾任首钢第一炼钢厂车间计划调度，首钢第二炼钢厂生产科调度、炼钢车间计划调度、生产科计划调度、生产科调度长、计划科计划员、钢坯工段段长(副科)、生产科副科长、计财科科长、生产计划科计划负责人，河北省首钢迁安钢铁有限公司计财部副部长、部长，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计财部部长，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部长。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8、陈益：董事会秘书 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首钢中型轧钢厂机动科专业员、维修车间主任助理、机动科副科长，首钢北钢党委办公室党委秘书，首钢大学海外驻点培训班学员，首钢吉柴技改领导小组工程处副处长，首钢总公司经贸部办公室(党办)副主任，北京首钢新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经理)办公室副主任，首钢总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副部长、营销管理部副部长兼董事会秘书室负责人。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室主任，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靳伟	首钢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3年12月		是
张功焰	首钢总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15年03月		是
赵民革	首钢总公司	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	2015年04月		是
王洪军	首钢总公司	财务总监	2016年08月		是
王涛	首钢总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6年03月		否
许建国	首钢总公司	党委常委、纪委书记、董事	2014年03月		是
张福杰	首钢总公司	监事会工作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2015年12月		是
郭丽燕	首钢总公司	审计部部长	2015年12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报酬：本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股东大会决定；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董事均未领取董事报酬；其余董事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监事报酬：职工代表监事在本公司领取报酬，其余监事均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职工代表监事按在本公司非监事职务领取报酬。

高管人员报酬：总经理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规定，每年制定《年度总经理薪酬考核分配办法》，并按年度提出考核兑现议案，提交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兼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授权按月考核分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靳伟	董事长	男	44	现任	0	是
张功焰	副董事长	男	54	现任	0	是
赵民革	董事	男	50	现任	0	是
王洪军	董事	男	47	现任	0	是
王涛	董事	男	53	现任	0	否
刘建辉	董事	男	52	现任	0	否
邱银富	董事	男	49	现任	0	否
唐荻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9	否
尹田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8.25	否
张斌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0	否
杨贵鹏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8.25	否
许建国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0	是
王志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7	现任	50.09	否
张福杰	监事	男	49	现任	0	是
郭丽燕	监事	女	41	现任	0	是
崔爱民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8	现任	21.96	否
刘建辉	总经理	男	52	现任	66.65	否
邱银富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62.46	否
王建伟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62.29	否
李明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54.13	否
马金芳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54.62	否
魏国友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54.4	否
李百征	总会计师	男	51	现任	49.13	否
陈益	董事会秘书	男	49	现任	54.89	否
韩庆	董事	男	51	离任	0	是
杨雄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0.75	否
樊剑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0.75	否
合计	--	--	--	--	557.6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98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9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97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9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9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909
销售人员	169
技术人员	2,881
财务人员	212
行政人员	1,499
其他人员	309
合计	16,9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999
本科	4,495
专科	6,946
中专	2,075
高中、技校及以下	2,464
合计	16,979

2、薪酬政策

公司中层员工实行年薪制，年薪结构包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三部分。其中：基本年薪按月支付，绩效年薪根据月度、年度经营生产任务完成情况，按照《经营目标责任书》规定分两部分分别按月度、年度考核发放；任期激励根据任期内经营生产业绩情况，按照《任期目标责任书》规定在任期末考核发放。

基层及以下员工实行岗位工资加效益工资的薪酬制度，其中：岗位工资按月根据出勤情况支付；效益工资按照经营生产任务完成情况按月考核发放。

京唐公司职工实行岗位工资加效益工资的工资制度，其中：岗位工资按月支付；效益工资按照经营生产任务完成情况按月考核发放。

3、培训计划

公司着重规范职工教育培训工作，完善管理机制，加强基础工作，从单一的培训管理向人才开发职能转变，加大人才培养力度，为转型发展输送高技能人才。

京唐公司坚持以人才战略为主导，以提质增效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分类分层的全员培训体系。全面推进管理素质提升，技术与创新能力提升，岗位实战技能水平提升。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624,46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1,588,763.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积极推进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步伐，不断改善公司治理状况，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质量，规范公司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规定，公司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董事、监事勤勉尽责，遵规守法，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管理层依法规范运作，严格遵守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性文件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方面做好公司治理工作：一是根据《公司法》、《审计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1号--业绩预告及定期报告披露》等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章程》以及《首钢股份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首钢股份内部审计管理制度》、《首钢股份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8项制度进行了修订。二是根据公司运营需要，新制订《首钢股份费用核算管理制度》、《首钢股份专有技术管理制度》、《首钢股份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管理制度(试行)》等160项制度。三是随着公司第二次重组完成，京唐公司置入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和风险状况等均发生较大变化，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建立与之相适应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聘请德勤中国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咨询顾问，结合公司实际搭建风险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流程，报告期内编制完成了《风险控制流程手册》和《风险控制评价手册》。四是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采取“现场+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五是结合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实际，及时召开董事会、监事会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长、副董事长和监事会主席；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了副总经理和总会计师。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内部控制制度450项，其中公司自行制订施行的内控制度413项，转发政府及监管机构的制度37项。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京唐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改选，修订“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结合实际完善风控体系建设。京唐公司风控体系评价等级被北京市国资委评为优秀。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经营管理体系，业务系统独立，独立开展业务，自主经营，自担风险。

2、人员方面：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完整，独立运作，管理制度健全有效。各层级按照职责权限履行职责。公司董事、监事的产生均履行股东大会选举等法定批准程序；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单位无违规兼职情况。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首钢总公司及其关联方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4、机构方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及其它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职权。组

织机构体系健全完整，与控股股东无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完善，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并存	首钢总公司	地方国资委	自公司上市以来，一直存在因部分改制上市所导致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p>(一)2014年4月25日首钢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就首钢股份与首钢总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提出了具体措施与相关安排。</p> <p>1、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相关措施、安排：2012年7月17日，首钢总公司出具《首钢总公司关于本次重组后同业竞争的解决措施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载明，根据首钢钢铁业发展规划，首钢股份将作为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及上游铁矿资源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最终实现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上游铁矿资源业务整体上市。具体措施与安排如下：</p> <p>(1)根据首钢钢铁业发展规划，首钢股份将作为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及上游铁矿资源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最终实现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上游铁矿资源业务整体上市。</p> <p>(2)位于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的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3年内通过委托管理、租赁经营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符合证券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要求后，本公司将及时推动其注入首钢股份。</p> <p>(3)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的秦皇岛首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和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均为本公司下属首长国际企业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00697)的下属子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协调境内外两家上市公司，即首钢股份与首长国际企业有限公司的经营业务关系，保证境内外两家上市公司利益均不受到不利影响。</p> <p>(4)首钢集团其它从事钢铁经营生产业务的公司，争取在本次重组完成后通过3至5年按证券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要求完成内部整合梳理，并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首钢股份股东利益的方式注入首钢股份。若因市场因素或其他原因，本公司未能按照以上安排将现有竞争性钢铁资产按时注入首钢股份，本公司承诺将与首钢股份平等协商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后，通过委托管理、</p>	2015年12月，京唐钢铁51%股权置入首钢股份的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完成。2016年4月，京唐钢铁完成董事会改选及章程修订，首钢股份具备合并其会计报表的条件，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2016年12月，首钢股份和京唐钢铁共同与首钢总公司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之管理服务协议》，由首钢股份和京唐钢铁为首钢总公司下属部分钢铁板块资产和业务共计17家标的企业提

				<p>租赁经营等方式将未按时注入首钢股份的钢铁资产和业务交由首钢股份管理；在首钢股份管理该等钢铁业务和资产的过程中，相关钢铁资产和业务一旦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标准和条件，本公司将及时以合法及适当的方式将其注入首钢股份，直至首钢股份管理的本公司所控制钢铁资产和业务全部注入首钢股份为止。</p> <p>2、避免与重组后的首钢股份出现同业竞争的相关安排。首钢总公司同时承诺：</p> <p>(1)除本承诺函出具日前已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况之外，如果本公司获得与首钢股份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收购、开发和投资等机会，本公司将立即通知首钢股份，优先提供给首钢股份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首钢股份的条件。</p> <p>(2)在整合和经营现有未置入首钢股份的钢铁资产时，本公司将以有利于未来置入首钢股份为原则，选择恰当平台和方式实现资源整合，并且在与合作伙伴或第三方签订的相关协议或安排中不包含限制或禁止该等资产或业务注入首钢股份的条款。</p> <p>(3)本公司尽可能保障现有未注入首钢股份的钢铁资产的正常经营与盈利能力，确保上述资产及业务不存在因本公司原因而使其陷入经营困境，或发生其他无法实现最终注入首钢股份的目标或使得该等注入行为存在法律障碍的情形。</p> <p>(4)本公司在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作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下属除首钢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本公司其他下属企业执行本文件所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p> <p>(二)首钢总公司(以下称“本公司”)系首钢股份第一大股东暨控股股东。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出具《首钢总公司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即以上所列承诺事项，以下简称“原承诺函”)，承诺于首钢股份与本公司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已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实施完毕)”)完成后，采取包括将首钢矿业公司注入首钢股份等相关措施减少与规范与首钢股份的关联交易。为减少与规范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项目后的关联交易，维护首钢股份及其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承诺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将继续履行原承诺函内容，并进一步</p>	<p>供管理服务。其中首钢矿业公司等 14 家由首钢股份负责，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等 3 家由京唐钢铁负责。首钢股份将根据首钢总公司对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继续与其协商，持续推进后续工作。</p>
--	--	--	--	--	---

				<p>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首钢股份控股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首钢股份(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首钢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将不会要求和接受首钢股份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首钢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首钢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首钢股份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p> <p>3、如违反上述承诺与首钢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首钢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2.21%	2016 年 06 月 22 日	2016 年 06 月 23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9.80%	2016 年 01 月 07 日	2016 年 01 月 08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95%	2016 年 09 月 27 日	2016 年 09 月 28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唐荻	10	2	8	0	0	否
尹田	10	2	8	0	0	否
张斌	10	1	8	1	0	否
杨贵鹏	10	2	8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出席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2016 年度，我们按时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汇报会)。2016 年度公司召集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均符合法定程序，提交会议审议表决事项的程序与内容均合法有效。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我们认真听取股东的意见，关注公众股东合理诉求，就有关事项进行交流；对历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在认真审阅并发表意见基础上，均投赞成票。

(2)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A、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意见情况

2016年度，公司均能在董事会召开前多日向董事提交会议文件，并对重要事项安排专门汇报，为我们审阅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发表独立意见提供基本条件。2016年度我们共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①对提交2016年度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的《首钢股份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议案》、《首钢股份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金融服务协议》、《首钢股份对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首钢股份关于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发表独立意见。会前公司就该议案事项与我们进行沟通并说明情况。我们同意上述议案所载事项，会议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②对提交五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首钢股份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首钢股份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首钢股份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首钢股份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的议案》、《首钢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首钢股份关于总经理2015年度薪酬兑现及2016年度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事前，公司专门召开独立董事汇报会，详细说明有关情况。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所载事项，会议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③对提交2016年度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会前公司就该议案事项与我们进行沟通并说明情况。我们同意上述议案所载事项，会议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④对提交2016年度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会前公司就该议案事项与我们进行沟通并说明情况。我们同意上述议案所载事项，会议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⑤对提交2016年度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的《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之管理服务协议》发表独立意见。会前公司就该议案事项与我们进行沟通并说明情况。我们同意上述议案所载事项，会议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⑥对提交六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首钢股份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首钢股份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首钢股份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首钢股份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会前公司专门就该等事项与我们进行沟通。我们同意上述议案所载事项，会议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⑦对首钢总公司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关于变更及豁免首钢总公司对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做出的部分承诺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此次变更及豁免本公司控股股东首钢总公司做出的部分承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B、对定期报告、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意见

①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第一季度季报、2016年半年度报告、2016年第三季度季报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②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对外担保情况做出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鉴于公司与关联方(控股股东---首钢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购销商品、提供劳务等实质性关联交易产生的结算款，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无对外担保事项。

③对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鉴于公司亏损，考虑到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董事会做出不进行现金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3)董事会日常工作

2016年度，我们积极参与董事会日常工作。持续关注公司所处行业状况，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家意见。(1)听取公司经营层就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决算情况的专题汇报。(2)听取公司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年度审计情况的汇报。(3)听取公司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有效期以及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等事项的汇报。(4)关注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相关政策。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做好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其履职情况如下：

(1)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制度及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和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会计报表真实、客观、准确、完整，未发现重大错报和漏报情况。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可以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

(3)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和交流，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4)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报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处理了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2016年度公司审计工作。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①首钢股份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初稿)；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16年度本公司审计工作总结；③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董事会批准的“绩效指标考评办法”和“2016年度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领取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所有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人员，其薪酬标准与考核情况等均符合相关规定。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针对因董事会换届提名的11名董事(含4名独立董事)人选，对董事长提名的总经理人选、董事会秘书人选，对总经理提名的副总经理人选、总会计师人选，提名程序及任职资格等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人选提名程序合法，不存在《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拟任职务的情形，符合相关规定。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总经理考评：总经理实行包括基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三部分组成的年薪制。其中：基薪比例为30%，按月计发；绩效年薪比例为70%，其中50%部分按月预发，20%部分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规定，每年制定《年度总经理薪酬考核分配办法》，按年度提出考核分配意见，提交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兑现；任期激励按年薪标准30%核定，任期末根据《任期目标责任书》考核兑现。

其他高管人员考评：副总经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由董事兼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授权，按照副总经理等高管人员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考核发放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6月1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般缺陷：可能或已经对经营活动造成轻微影响，非客观原因且未经适当批准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超出预算1%-5%。	一般缺陷：可能或已经短暂影响员工或公民的健康；负面消息可能或已经给公司造成轻微影响，在企业内部或当地局部流传，不会引起利益相关者的关注；违反公司或相关的制度规定或自行制定的制度规章与之存在冲突，可能已经造成轻微的社会影响，基本不会引起监管机构的注意。
	重要缺陷：可能或	重要缺陷：未建立“三重一大”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健全或执行不到位，并可能或已经产生负面影响；可能或

	已经减慢营业运作，无法达到部分经营目标，非客观原因且未经适当批准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不超出预算 6%-20%。 重大缺陷：可能或已经使公司无法达到所有运营目标，导致业务中止，非客观原因且未经适当批准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超过预算 20%以上，且已超出重要性水平。	已经严重影响多位员工或公民健康，或造成环境一般性损害，情况需要外部支持才能得到控制。负面消息给公司可能或已经造成较大影响，在某区域流传，并引起相关利益者的关注，如合作伙伴暂停合作，员工效率低下，客户忠诚度降低等；违反国家、地区性质的法规或行业规范，面临法律诉讼，经济赔偿，可能或已经造成一般的社会影响，引起监管机构关注，并要求定期整改。 重大缺陷：导致多位职工、公民伤亡，对环境造成严重损害，情况失控。负面消息给公司可能或已经造成重大影响，负面消息在广泛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政府或监管机构进行调查，引起公众关注，对企业声誉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违反国家性质的法律法规，面临业务中止、法律诉讼或经济赔偿，可能或已经造成严重的社会影响，被监管机构通报或公开谴责，甚至勒令停业整顿。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 0.5%。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 0.5% ≤ 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 1%。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 资产总额 1%。	一般缺陷：10 万元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500 万元；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500 万元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1000 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股份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1000 万元；或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6 月 1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7)第 110AS00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郁奇可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首钢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首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首钢股份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3,148,683.29	2,141,996,061.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88,010,863.83	203,064,179.90
应收账款	976,261,055.92	641,462,592.06
预付款项	1,962,610,346.55	1,412,714,679.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249,476.90	51,267,588.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34,145,540.16	5,943,076,089.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651,334.09	210,383,690.97
流动资产合计	13,997,077,300.74	10,603,964,882.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82,529,951.76	7,427,244,454.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49,443,808.99	2,036,327,940.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426,590,738.49	77,117,436,831.68
在建工程	19,594,446,208.29	21,756,903,257.05
工程物资	924,145,564.73	660,812,154.1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15,437,112.22	2,904,200,498.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269,347.75	293,661,13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208,862,732.23	112,196,586,268.18
资产总计	127,205,940,032.97	122,800,551,150.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887,470,250.00	17,061,069,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1,217,900.00	
应付账款	20,183,490,440.09	18,619,214,554.07
预收款项	3,496,162,939.05	2,240,615,22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4,784,840.70	176,936,820.31
应交税费	176,444,805.69	54,669,280.48
应付利息	28,195,312.3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30,389,021.15	7,794,848,863.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95,844,453.87	4,670,844,453.8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803,999,962.91	50,618,198,194.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715,040,000.00	27,299,040,000.00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6,630,570.03	142,538,02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4,079,830.95	2,146,913,032.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7,253,263,578.59	7,157,045,515.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822,013,979.57	39,748,536,577.57
负债合计	93,626,013,942.48	90,366,734,772.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89,389,600.00	5,289,389,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092,859,710.49	20,637,486,905.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86,591,549.28	3,967,524,331.49

专项储备	130,838.28	498,300.63
盈余公积	1,418,754,951.67	1,366,296,644.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06,293,614.78	-7,954,799,280.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81,433,034.94	23,306,396,501.58
少数股东权益	9,198,493,055.55	9,127,419,877.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79,926,090.49	32,433,816,37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205,940,032.97	122,800,551,150.64

法定代表人：靳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百征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娟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3,354,487.91	279,924,170.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0,270,112.96	71,933,459.50
应收账款	1,679,833,415.79	1,023,024,156.39
预付款项	91,952,276.17	95,846,196.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82,088.19	7,690,714.02
存货	2,312,950,986.34	2,939,367,875.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1,320,435.58	259,674,332.23
流动资产合计	5,773,263,802.94	4,677,460,904.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82,529,951.76	7,427,244,454.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39,581,848.95	2,462,670,274.0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477,050,742.94	30,590,087,223.70
在建工程	6,758,532,108.94	9,741,068,510.43
工程物资	322,347,293.85	146,015,543.6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1,554,247.01	1,100,593,343.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870,172.79	302,978,549.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979,112.47	6,182,293,39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236,445,478.71	57,952,951,298.56
资产总计	69,009,709,281.65	62,630,412,203.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45,120,250.00	8,960,109,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8,840,000.00	
应付账款	11,403,338,094.57	11,763,513,330.02
预收款项	1,245,118,306.36	549,543,044.01
应付职工薪酬	48,840,447.24	40,111,701.96
应交税费	100,974,144.41	54,642,221.21
应付利息	28,195,312.3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70,723,682.60	3,559,514,769.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2,056,613.07	1,477,056,613.0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43,206,850.61	26,404,490,679.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96,000,000.00	3,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6,386,029.23	64,941,61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4,079,830.95	2,146,913,032.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09,260,000.00	1,909,2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88,725,860.18	10,324,114,645.16
负债合计	41,931,932,710.79	36,728,605,324.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89,389,600.00	5,289,389,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15,326,156.11	12,994,797,364.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86,591,549.28	3,967,524,331.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8,754,951.67	1,366,296,644.79
未分配利润	2,767,714,313.80	2,283,798,937.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77,776,570.86	25,901,806,87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009,709,281.65	62,630,412,203.1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850,407,993.16	36,344,215,674.08
其中：营业收入	41,850,407,993.16	36,344,215,674.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584,422,346.23	38,244,381,358.65
其中：营业成本	37,006,128,888.62	33,977,873,046.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8,382,130.72	55,347,356.99
销售费用	962,340,059.79	876,902,275.99
管理费用	1,006,114,065.23	1,021,967,116.62
财务费用	1,843,541,972.75	1,966,119,267.16
资产减值损失	447,915,229.12	346,172,295.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214,438.71	267,829,193.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972,944.59	-78,196,800.8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7,200,085.64	-1,632,336,491.54
加：营业外收入	61,587,528.77	32,041,687.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1,280.41	
减：营业外支出	8,952,260.50	352,711.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38,141.15	154,711.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9,835,353.91	-1,600,647,516.15
减：所得税费用	128,202,842.95	-132,630,048.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632,510.96	-1,468,017,467.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963,972.92	-1,132,364,371.17

少数股东损益	70,668,538.04	-335,653,096.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9,067,217.79	879,580,144.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9,067,217.79	879,580,144.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9,067,217.79	879,580,144.4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19,067,217.79	879,580,144.4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0,699,728.75	-588,437,323.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0,031,190.71	-252,784,22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668,538.04	-335,653,096.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58	-0.21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58	-0.21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靳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百征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娟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8,864,025,242.32	16,723,523,646.98
减：营业成本	16,631,845,560.20	15,927,075,463.25
税金及附加	197,115,635.51	46,466,759.87
销售费用	402,146,833.12	367,747,085.98
管理费用	478,710,963.19	586,824,497.11

财务费用	440,815,494.84	321,084,223.02
资产减值损失	358,414,744.11	181,112,149.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703,595.57	95,705,68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462,101.45	-12,594,354.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6,679,606.92	-611,080,848.85
加：营业外收入	39,200,640.08	1,511,861.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5.00	
减：营业外支出	6,377,742.89	174,06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37,742.89	154,066.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9,502,504.11	-609,743,053.84
减：所得税费用	124,919,435.28	-140,011,625.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583,068.83	-469,731,428.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9,067,217.79	879,580,144.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9,067,217.79	879,580,144.4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19,067,217.79	879,580,144.4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43,650,286.62	409,848,716.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16,350,355.22	20,577,461,536.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738,595.67	651,476,389.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816,872.87	623,222,18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88,905,823.76	21,852,160,109.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53,388,340.59	11,135,324,644.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76,871,391.00	2,924,075,624.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6,348,694.66	772,045,588.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1,270,608.38	1,046,336,44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27,879,034.63	15,877,782,30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1,026,789.13	5,974,377,80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970,017.70	7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408,936.40	338,086,941.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40,675.09	1,2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09,932.94	10,938,823.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929,562.13	1,049,027,025.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9,656,825.15	3,431,564,053.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0	50,634,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18,080,435.94	5,5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98,755.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2,737,261.09	8,992,297,408.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8,807,698.96	-7,943,270,383.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178,310,250.00	15,563,54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78,310,250.00	18,564,14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10,909,000.00	12,602,170,588.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6,883,511.35	3,007,771,974.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401,207.27	13,259,388.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50,193,718.62	15,623,201,95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83,468.62	2,940,947,048.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664,378.45	972,054,469.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5,996,061.74	1,163,941,592.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6,331,683.29	2,135,996,061.7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64,239,215.25	10,567,946,740.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481,939.25	2,582,432.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258,060.04	194,778,43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69,979,214.54	10,765,307,60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41,902,823.64	7,864,463,013.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5,168,644.83	1,414,069,28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7,816,349.27	702,186,785.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997,077.75	403,727,03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7,884,895.49	10,384,446,12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094,319.05	380,861,484.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970,017.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8,408,936.40	312,179,441.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675.62	1,2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1,617.83	3,741,092.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734,247.55	315,921,793.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7,808,611.23	1,618,827,891.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634,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18,080,435.94	5,5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0,889,047.17	7,119,462,49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6,154,799.62	-6,803,540,697.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447,120,250.00	11,560,10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47,120,250.00	14,560,10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41,109,000.00	7,595,053,742.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8,564,976.38	759,483,136.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1,772,475.61	7,547,391.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51,446,451.99	8,362,084,27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5,673,798.01	6,198,024,729.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613,317.44	-224,654,483.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924,170.47	504,578,65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537,487.91	279,924,170.4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89,				20,637,		3,967,5	498,300	1,366,2		-7,954,7	9,127,4	32,433,

	389,600.00			486,905.49	24,331.49	498,300.63	96,644.79		99,280.82	19,877.05	816,37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89,389,600.00			20,637,486,905.49	3,967,524,331.49	498,300.63	1,366,296,644.79		-7,954,799,280.82	9,127,419,877.05	32,433,816,378.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4,627,195.00	1,219,067,217.79	-367,462.35	52,458,306.88		348,505,666.04	71,073,178.50	1,146,109,711.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9,067,217.79				400,963,972.92	70,668,538.04	1,690,699,728.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7,680,594.30							-567,680,594.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67,680,594.30							-567,680,594.30
(三)利润分配							52,458,306.88		-52,458,306.88		
1. 提取盈余公积							52,458,306.88		-52,458,306.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2,891.39			-367,462.35				404,640.46	620,069.50
1. 本期提取					582,891.39			-367,462.35				404,640.46	620,069.50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2,470,507.91								22,470,507.91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9,389,600.00				20,092,859,710.49		5,186,591,549.28	130,838.28	1,418,754,951.67		-7,606,293,614.78	9,198,493,055.55	33,579,926,090.4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89,389,600.00				13,029,150,978.17		3,087,944,187.00	4,894,794.79	1,366,296,644.79		771,316,726.30	355,922,753.40	23,904,915,684.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540,857,739.95						-7,540,857,739.95	9,439,674,085.64	9,439,674,085.6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89,389,600.00				20,570,008,718.12		3,087,944,187.00	4,894,794.79	1,366,296,644.79		-6,769,541,013.65	9,795,596,839.04	33,344,589,770.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478,187.37		879,580,144.49	-4,396,494.16			-1,185,258,267.17	-668,176,961.99	-910,773,391.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9,580,144.49				-1,132,364,371.17	-335,653,096.37	-588,437,32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15.0 29.99			-6,724.0 22.25				-334,66 4,027.2 7	-345,60 3,079.5 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215.0 29.99			-6,724.0 22.25				-334,66 4,027.2 7	-345,60 3,079.5 1	
(三)利润分配												-52,893, 896.00	-52,893, 89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893, 896.00	-52,893, 896.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08.0 33.83			2,327.5 28.09				2,140.1 61.65	5,675.7 23.57	
1. 本期提取					1,208.0 33.83			2,327.5 28.09				2,140.1 61.65	5,675.7 23.57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0,485, 183.53								70,485, 183.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9, 389,60 0.00				20,637, 486,905 .49			3,967.5 24,331. 49	498,300 .63	1,366,2 96,644. 79		-7,954,7 99,280. 82	9,127,4 19,877. 05	32,433, 816,378 .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89,389,600.00				12,994,797,364.41		3,967,524,331.49		1,366,296,644.79	2,283,798,937.85	25,901,806,87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89,389,600.00				12,994,797,364.41		3,967,524,331.49		1,366,296,644.79	2,283,798,937.85	25,901,806,87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9,471,208.30		1,219,067,217.79		52,458,306.88	483,915,375.95	1,175,969,69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9,067,217.79			524,583,068.83	1,743,650,286.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9,471,208.30					11,790,614.00	-567,680,594.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9,471,208.30					11,790,614.00	-567,680,594.30
(三)利润分配									52,458,306.88	-52,458,306.88	
1. 提取盈余公积									52,458,306.88	-52,458,306.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9,389,600.00				12,415,326,156.11		5,186,591,549.28		1,418,754,951.67	2,767,714,313.80	27,077,776,570.8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89,389,600.00				12,658,809,387.65		3,087,944,187.00		1,366,296,644.79	3,067,894,277.53	25,470,334,096.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89,389,600.00				12,658,809,387.65		3,087,944,187.00		1,366,296,644.79	3,067,894,277.53	25,470,334,09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5,987,976.76		879,580,144.49			-784,095,339.68	431,472,78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9,580,144.49			-469,731,428.35	409,848,716.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893,800.00	-52,893,800.00

										896.00	9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893,896.00	-52,893,896.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23,904.81						-223,904.81
1. 本期提取					-223,904.81						-223,904.81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36,211,881.57					-261,470,015.33	74,741,866.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9,389,600.00				12,994,797,364.41		3,967,524,331.49		1,366,296,644.79	2,283,798,937.85	25,901,806,878.54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1998]34号文批准,由首钢总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9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1999年9月21日至27日首家采用法人配售与上网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5.15元。本公司于1999年10月15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1100001028663(1-1),注册资本2,310,000,000.00元。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07号文核准,于2003年12月16日发行2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03年12月31日首钢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首钢转债”,债券代码“125959”。首钢转债自2004年6月16日起实施转股,至2007年2月26日首钢转债满足赎回条件,公司董事会发布赎回公告。截至到2007年4月6日转债赎回日,首钢转债共计有1,950,217,500.00元转为本公司股份,累计增加股本656,526,057.00元。本公司于2008年11月20日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000000286633(1-1),注册资本变更为2,966,526,057.00元。

2013年1月16日,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中国证监会重组委审核,并获得无条件通过。2014年1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核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首钢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截止2014年4月25日,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实施完毕。该次重大资产重组向首钢总公司定向增发2,322,863,543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4.29元。本公司于2014年7月9日取得增资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000000286633，注册资本变更为5,289,389,600元。

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取得五证合一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002343182。

本公司法定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有董事会秘书室、计财部、制造部、营销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设备部、能源环保部、质量检验部和办公室等职能部门，同时还设有物资供应公司、迁钢公司等下属生产厂，以及技术中心等辅助生产部门。拥有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首钢股份迁安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冶金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销售金属材料、焦炭、化工产品等，具有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于2017年3月28日批准。

本公司以“控制”为合并基础，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首钢股份迁安会议中心有限公司。详见本“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节“五、10 应收款项”、“五、14 固定资产”、“五、17 无形资产”相关明细。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 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 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 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 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 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 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 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 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

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节五、10)。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未来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五、9”。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 (含50%) 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 (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 (含12个月) 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

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期末净资产的 5% 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8.00%	8.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30.00%	30.00%
5 年以上	40.00%	4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在 5 年以上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以及账龄在 5 年以上关联方欠款经论证收回可能性极小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全额计提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和分次转销法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

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高誉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并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本“五、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五、18 长期资产减值”。

1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4	3-5	2.16-3.88
机械动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9	3-5	5.00-8.0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	3-5	7.92-8.0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5	9.50-9.70
工业炉窑	年限平均法	13	3-5	7.31-7.46
冶金专业设备	年限平均法	19	3-5	5.00-5.11
工具及其他用具	年限平均法	12-22	3-5	4.32-8.08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五、18 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无形资产的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本公司确定各类无形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软件	5-10	--	10.00-20.00
土地使用权	40-50	--	2.00-2.50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18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

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21、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在销售钢铁产品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下，确认销售收入，即：①与客户签订了产品销售合同；②产品已发货；③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3、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①税金及附加 143,430,639.55 ②管理费用 -143,430,639.55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①税金及附加 143,430,639.55 ②管理费用 -143,430,639.55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7、其他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财企[2012]16号文的有关规定。冶金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计提。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

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645.34	48,265.68
银行存款	1,871,290,037.95	2,141,947,796.06
其他货币资金	51,817,000.00	
合计	1,923,148,683.29	2,141,996,061.74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货币资金中除存在2,500.00万元被法院冻结的款项及5,181.70万元票据保证金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72,193,482.93	203,064,179.90
商业承兑票据	1,115,817,380.90	
合计	3,088,010,863.83	203,064,179.9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5,000,000.00
合计	125,000,000.00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943,574,903.88	
合计	12,943,574,903.88	

(4) 说明:

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因此于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

3、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5,135,309.74	100.00%	58,874,253.82	5.69%	976,261,055.92	680,996,331.08	100.00%	39,533,739.02	5.81%	641,462,592.06
合计	1,035,135,309.74	100.00%	58,874,253.82	5.69%	976,261,055.92	680,996,331.08	100.00%	39,533,739.02	5.81%	641,462,592.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35,625,714.61	46,781,285.75	5.00%
1 年以内小计	935,625,714.61	46,781,285.75	
1 至 2 年	28,001,315.02	2,240,105.20	8.00%
2 至 3 年	44,487,931.44	4,448,793.14	10.00%
3 至 4 年	27,020,348.67	5,404,069.73	20.00%
合计	1,035,135,309.74	58,874,253.82	5.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340,514.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094,459.25	23.19	12,004,722.96
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	144,839,627.65	13.99	7,241,981.38
迁安首嘉建材有限公司	103,577,695.63	10.01	10,834,746.30
现代制铁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71,760,125.89	6.93	3,588,006.29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48,714,578.35	4.71	2,435,728.92
合计	608,986,486.77	58.83	36,105,185.85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608,986,486.77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58.8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36,105,185.85元。

4、预付款项**(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42,648,391.95	98.98%	1,401,828,161.17	99.23%
1至2年	18,003,370.08	0.92%	3,578,159.08	0.25%
2至3年	1,399,397.09	0.07%	1,652,468.89	0.12%
3年以上	559,187.43	0.03%	5,655,890.05	0.40%
合计	1,962,610,346.55	--	1,412,714,679.19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首钢总公司	1,669,630,979.59	85.07
唐山曹妃甸港联物流有限公司	85,129,358.39	4.34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27,379,928.50	1.40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15,884,660.00	0.81
北京铁路局唐山货运中心	15,026,081.38	0.77
合计	1,813,051,007.86	92.39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813,051,007.86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2.39%。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168,586.09	100.00%	4,919,109.19	6.63%	69,249,476.90	54,924,670.77	100.00%	3,657,081.85	6.66%	51,267,588.92
合计	74,168,586.09	100.00%	4,919,109.19	6.63%	69,249,476.90	54,924,670.77	100.00%	3,657,081.85	6.66%	51,267,588.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9,494,007.05	3,474,700.36	5.00%
1 年以内小计	69,494,007.05	3,474,700.36	5.00%
1 至 2 年	394,535.54	31,562.84	8.00%
2 至 3 年	221,496.05	22,149.61	10.00%
3 至 4 年	795,083.59	159,016.72	20.00%
4 至 5 年	737,058.84	221,117.65	30.00%
5 年以上	2,526,405.02	1,010,562.01	40.00%
合计	74,168,586.09	4,919,109.19	6.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62,027.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3,631,699.17	8,349,984.69
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押金		200,000.00

出口退税		45,161,692.64
其他往来款	49,771,334.92	1,012,993.44
法院保全款	10,565,552.00	
合计	74,168,586.09	54,924,670.7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47,820,000.00	1年以内	64.47%	2,391,000.00
备用金	备用金	13,631,699.17	1-5年	18.38%	1,884,111.67
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法院保全款	7,359,517.00	1年以内	9.92%	367,975.85
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人民法院	法院保全款	3,206,035.00	1年以内	4.32%	160,301.75
首钢股份公司迁安钢铁公司工会	其他往来款	714,087.00	1年以内	0.96%	35,704.35
合计	--	72,731,338.17	--	98.05%	4,839,093.62

(5) 说明

a. 2016年9月1日，唐山中院作出“(2016)冀02执5834-2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首钢京唐公司作为第三被告，连带给付原告贾芳荣起诉第一被告辽宁金帝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二被告北京中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欠付的工程款及利息累计7,359,517.00元。

b. 2016年5月31日，牧野区人民法院，依据(2015)牧执字第49-5号裁定书，裁定首钢京唐公司作为第三人，连带给付原告刘晶起诉河南太行振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欠付的货款3,206,035.00元。

上述诉讼涉案金额合计10,565,552.00元，已被法院从首钢京唐公司银行存款账户中直接扣划给原告，首钢京唐公司正在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6、存货

注：在本小节内容中未出现特殊披露要求的行业，则此行业在本小节内容无需做特殊披露。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原材料	2,425,462,056.14		2,425,462,056.14	2,360,079,728.90		2,360,079,728.90
产成品	1,837,318,375.00	83,182,519.78	1,754,135,855.22	2,243,395,718.18	255,187,661.19	1,988,208,056.99
低值易耗品	452,783,820.71		452,783,820.71	513,593,640.93		513,593,640.93
自制半成品	1,301,763,808.09		1,301,763,808.09	1,141,213,627.67	60,018,964.81	1,081,194,662.86
合计	6,017,328,059.94	83,182,519.78	5,934,145,540.16	6,258,282,715.68	315,206,626.00	5,943,076,089.68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注：披露期末存货余额占比较大的存货的品种结构；对于种业企业，还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转商金额等信息。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产成品	255,187,661.19	417,198,439.93		589,203,581.34		83,182,519.78
自制半成品	60,018,964.81	10,114,247.05		70,133,211.86		
合计	315,206,626.00	427,312,686.98		659,336,793.20		83,182,519.78

注：说明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及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①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成本、费用和税金后金额确认。
- ②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为可变现值回升和随产品销售成本结转入损益。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3,964,409.43	210,383,690.97
增值税留抵税额	9,337,665.64	
待认证进项税	349,259.02	
合计	43,651,334.09	210,383,690.97

其他说明：

无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982,529,951.76		8,982,529,951.76	7,446,106,994.70	18,862,540.02	7,427,244,454.68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8,929,538,776.76		8,929,538,776.76	7,304,115,819.70		7,304,115,819.70
按成本计量	52,991,175.00		52,991,175.00	141,991,175.00	18,862,540.02	123,128,634.98
其他						
合计	8,982,529,951.76		8,982,529,951.76	7,446,106,994.70	18,862,540.02	7,427,244,454.68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014,083,377.71			2,014,083,377.71
公允价值	8,929,538,776.76			8,929,538,776.7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915,455,399.05			6,915,455,399.05

(3)说明

本公司聘请天健兴业评估公司，对本公司持有的北汽股份股权期末价值进行了评估，估算得出的北汽股份的市场价格为每股 8.68 元人民币。本公司期末持有北汽股份 1,028,748,707.00 股，相应的公允价值为 8,929,538,776.76 元。

(4)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清华阳光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4,000,000.00		94,000,000.00		18,862,540.02		18,862,540.02			
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有限公司	9,701,200.00			9,701,200.00					7.12%	3,262,384.00
五矿电工(东莞)有限责任公司	6,403,600.00			6,403,600.00					10.00%	
迁安首嘉	22,866,375			22,866,375					15.00%	

建材有限公司	.00			.00						
迁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9.00%	834,246.35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7,220,000.00			7,220,000.00					5.00%	
五矿特钢(东莞)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	
合计	141,991,175.00	5,000,000.00	94,000,000.00	52,991,175.00	18,862,540.02		18,862,540.02		--	4,096,630.35

(5)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说明

本期公司处置清华阳光收到85,970,017.70元,清华阳光账面价值为75,137,459.98元,其中账面余额为94,000,000.00元,减值准备18,862,540.02元。本期处置清华阳光取得投资收益10,832,557.72元。

(6)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8,862,540.02			18,862,540.02
本期计提				
其中: 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18,862,540.02			18,862,540.02
其中: 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23,586,122.34			840,257.86							24,426,380.20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	149,450,115.30			-409,318.00							149,040,797.30	

有限公司											
唐山首钢 京唐西山 焦化有限 责任公司	983,387,0 54.94			18,818,02 6.69		1,142,924 .29				1,003,348 ,005.92	
小计	1,156,423 ,292.58			19,248,96 6.55		1,142,924 .29				1,176,815 ,183.42	
二、联营企业											
唐山唐曹 铁路有限 责任公司	200,000,0 00.00	100,000,0 00.00								300,000,0 00.00	
唐山曹妃 甸盾石新 型建材有 限公司	50,210,27 3.46			261,876.5 9						50,472,15 0.05	
迁安中化 煤化工有 限责任公 司	629,694,3 74.07			92,462,10 1.45						722,156,4 75.52	
小计	879,904,6 47.53	100,000,0 00.00		92,723,97 8.04						1,072,628 ,625.57	
合计	2,036,327 ,940.11	100,000,0 00.00		111,972,9 44.59		1,142,924 .29				2,249,443 ,808.99	

其他说明

无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动力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工业炉窑	冶金专用设备	工具及其他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714,444,861.19	15,801,440,673.19	800,332,284.28	2,477,176,328.31	780,532,907.66	62,075,594,264.84	107,489,655.36	104,757,010,974.83
2.本期增加金额	1,781,741,475.78	105,299,403.51	5,252,595.31	31,247,341.04	669,109.73	4,203,503,497.03	5,388,126.64	6,133,101,549.04
(1)购置	36,392.00	24,415,067.28	2,810,679.08	10,219,726.52	--	16,199,664.01	2,773,418.10	56,454,946.99
(2)在建工程转入	1,781,705,083.78	80,884,336.23	2,441,916.23	21,027,614.52	669,109.73	4,187,303,833.02	2,614,708.54	6,076,646,602.05
3.本期减少金额	--	8,094,749.99	14,782,344.57	1,907,211.40	--	54,604.24	1,599,139.89	26,438,050.09
处置或报废	--	8,094,749.99	14,782,344.57	1,907,211.40	--	54,604.24	1,599,139.89	26,438,050.09
4.期末余额	24,496,186,336.97	15,898,645,326.71	790,802,535.02	2,506,516,457.95	781,202,017.39	66,279,043,157.63	111,278,642.11	110,863,674,473.7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907,332,265.83	4,510,532,959.20	334,113,532.50	1,209,290,193.47	281,601,516.95	16,346,279,087.62	50,424,587.58	27,639,574,143.15
2.本期增加金额	680,796,588.87	730,237,851.00	61,885,588.53	222,496,953.44	58,403,901.76	3,056,097,024.38	6,382,198.42	4,816,300,106.40
计提	680,796,588.87	730,237,851.00	61,885,588.53	222,496,953.44	58,403,901.76	3,056,097,024.38	6,382,198.42	4,816,300,106.40
3.本期减少金额	--	4,167,740.04	11,950,041.10	1,732,637.33	--	32,423.18	907,672.61	18,790,514.26
处置或报废	--	4,167,740.04	11,950,041.10	1,732,637.33	--	32,423.18	907,672.61	18,790,514.26
4.期末余额	5,588,128,854.70	5,236,603,070.16	384,049,079.93	1,430,054,509.58	340,005,418.71	19,402,343,688.82	55,899,113.39	32,437,083,735.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908,057,482.27	10,662,042,256.55	406,753,455.09	1,076,461,948.37	441,196,598.68	46,876,699,468.81	55,379,528.72	78,426,590,738.49
2.期初账面价值	17,807,112,595.36	11,290,907,713.99	466,218,751.78	1,267,886,134.84	498,931,390.71	45,729,315,177.22	57,065,067.78	77,117,436,831.68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房产	1,155,009,342.42	产权证正在办理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房产	2,660,161,590.20	待公司完善所占用一期工程土地的相关手续后办理
合计	3,815,170,932.62	

其他说明

说明：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及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的房屋产权证目前仍在继续办理。

1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首钢京唐-一期工程	8,939,275,163.64		8,939,275,163.64	8,554,238,914.71		8,554,238,914.71
首钢京唐-技改工程	1,262,918,856.65		1,262,918,856.65	1,444,172,149.72		1,444,172,149.72
首钢京唐-二期工程	665,345,321.00		665,345,321.00	22,683,899.74		22,683,899.74
首钢京唐-码头项目	996,676,046.58		996,676,046.58	1,068,776,310.73		1,068,776,310.73
首钢迁钢-二期冷轧工程	5,360,081,393.63		5,360,081,393.63	8,445,927,324.31		8,445,927,324.31
首钢迁钢-配套工程	262,904,819.58		262,904,819.58	272,639,425.08		272,639,425.08
首钢冷轧-罩退工程	843,366,395.51		843,366,395.51	818,581,006.63		818,581,006.63
其他工程	1,263,878,211.70		1,263,878,211.70	1,129,884,226.13		1,129,884,226.13
合计	19,594,446,208.29		19,594,446,208.29	21,756,903,257.05		21,756,903,257.05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首钢京唐-一期工程	74,417,000,000.00	8,554,238,914.71	942,617,966.81	557,581,717.88		8,939,275,163.64	99.31%	主体工程完工，部分	1,151,447,078.91	310,871,633.81	4.62%	其他

								产线设备调试中				
首钢迁钢-二期冷轧工程	9,931,500,000.00	8,445,927,324.31	1,457,756,663.65	4,543,602,594.33		5,360,081,393.63	99.72%	取向硅钢部分产线设备安装调试中	1,120,041,162.10	376,526,079.98	4.41%	其他
首钢京唐-码头项目	1,790,000,000.00	1,068,776,310.73	15,650,206.13		87,750,470.28	996,676,046.58	59.59%	主体工程已完工,部分配套项目未建设				其他
首钢冷轧-罩退工程	850,000,000.00	818,581,006.63	24,785,388.88			843,366,395.51	99.22%	设备安装调试中				其他
合计	86,988,500,000.00	18,887,523,556.38	2,440,810,225.47	5,101,184,312.21	87,750,470.28	16,139,398,999.36	--	--	2,271,488,241.01	687,397,713.79		--

说明：本期在建工程-首钢京唐码头项目其他减少为本公司之孙公司唐山首钢京唐曹妃甸港务有限公司本期收到唐山市曹妃甸区对码头填海造地成本的补偿。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况。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81,767,250.47	141,110,642.61
专用设备	742,378,314.26	519,701,511.58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0.00	0.00
合计	924,145,564.73	660,812,154.19

其他说明：

说明：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工程物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526,316.92	3,211,326,326.08	3,265,852,643.00
2.本期增加金额	5,987,090.59	--	5,987,090.59
购置	5,987,090.59	--	5,987,090.59
3.本期减少金额	--	116,199,959.16	116,199,959.16
其他减少	--	116,199,959.16	116,199,959.16
4.期末余额	60,513,407.51	3,095,126,366.92	3,155,639,774.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35,885.67	349,216,258.73	361,652,144.40
2.本期增加金额	7,649,077.60	70,901,440.21	78,550,517.81
计提	7,649,077.60	70,901,440.21	78,550,517.8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20,084,963.27	420,117,698.94	440,202,662.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428,444.24	2,675,008,667.98	2,715,437,112.22
2.期初账面价值	42,090,431.25	2,862,110,067.35	2,904,200,498.60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379,799.17	19,844,949.79	92,259,272.50	23,064,818.14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实际发放金额小于提取金额	14,303,163.10	3,575,790.78	15,235,886.47	3,808,971.62
递延收益	78,442,642.30	19,610,660.58	66,998,225.38	16,749,556.35
资产摊销差异	17,915,832.99	4,478,958.25	20,778,033.87	5,194,508.47
未实现内部交易	26,085,122.51	6,521,280.63	8,382,287.42	2,095,571.86
可抵扣亏损	1,048,950,830.86	262,237,707.72	970,990,821.76	242,747,705.43
小计	1,265,077,390.93	316,269,347.75	1,174,644,527.40	293,661,131.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联合试车费用	3,900,863,924.77	975,215,981.18	3,297,619,689.40	824,404,922.3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15,455,399.05	1,728,863,849.77	5,290,032,441.99	1,322,508,110.50
小计	10,816,319,323.82	2,704,079,830.95	8,587,652,131.39	2,146,913,032.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269,347.75		293,661,131.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4,079,830.95		2,146,913,032.8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1,628,465.22	357,522,431.77
可抵扣亏损	13,137,462,187.97	12,925,859,022.37
合计	13,289,090,653.19	13,283,381,454.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657,550,502.71	
2017 年	5,716,383,308.81	5,716,383,308.81	
2018 年	3,787,709,776.78	3,787,709,776.78	
2019 年	1,612,050,694.87	1,612,050,694.87	
2020 年	1,431,070,264.60	1,152,164,739.20	
2021 年	590,248,142.91		
合计	13,137,462,187.97	12,925,859,022.37	--

其他说明：

无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218,690,250.00	6,122,490,000.00
信用借款	13,668,780,000.00	10,938,579,000.00
合计	19,887,470,250.00	17,061,069,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本公司保证借款均由首钢总公司提供担保。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91,217,900.00	
合计	1,191,217,9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7、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510,154,256.00	15,292,807,125.21
工程款	2,673,336,184.09	3,326,407,428.86
合计	20,183,490,440.09	18,619,214,554.0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首钢总公司	902,943,564.03	合同执行中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6,103,429.67	合同执行中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8,615,337.70	合同执行中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9,338,320.84	合同执行中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50,163,722.54	合同执行中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	65,624,695.45	合同执行中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53,014,697.02	合同执行中
鞍山市宏图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41,307,200.14	合同执行中
唐山曹妃甸实业港务有限公司	110,262,036.36	合同执行中
唐山首矿铁矿精选有限公司	269,913,004.81	合同执行中
合计	1,727,286,008.56	--

其他说明：

无

18、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496,162,939.05	2,240,615,222.40
合计	3,496,162,939.05	2,240,615,222.40

1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2,880,559.45	2,653,388,167.55	2,613,079,198.97	193,189,528.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056,260.86	332,306,710.49	334,767,658.68	21,595,312.67
三、辞退福利		196,613,034.83	196,613,034.83	
合计	176,936,820.31	3,182,307,912.87	3,144,459,892.48	214,784,840.70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95,446.67	2,073,976,323.57	2,074,166,623.57	19,705,146.67
职工福利费		28,205,341.86	28,205,341.86	
社会保险费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4,221,796.86	164,586,774.95	158,557,335.13	50,251,236.68
2. 工伤保险费	333,958.87	20,166,571.56	20,236,190.26	264,340.17
3. 生育保险费	392,446.93	11,996,069.14	12,020,409.08	368,106.99
住房公积金		197,501,632.78	197,501,632.7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036,910.12	71,171,423.54	36,635,755.14	122,572,578.52
非货币性福利		82,518,593.01	82,518,593.01	
其他短期薪酬		3,265,437.14	3,237,318.14	28,119.00
合计	152,880,559.45	2,653,388,167.55	2,613,079,198.97	193,189,528.0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89,238.71	316,776,251.88	318,189,463.26	6,976,027.33
2、失业保险费	15,667,022.15	15,530,458.61	16,578,195.42	14,619,285.34
合计	24,056,260.86	332,306,710.49	334,767,658.68	21,595,312.67

其他说明：

无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2,104,612.12	47,711,646.48
营业税		76,262.73
城建税	6,065,551.01	3,345,153.65
教育费附加	4,332,536.44	2,389,395.46
个人所得税	3,942,106.12	1,146,822.16
合计	176,444,805.69	54,669,280.48

其他说明：

无

2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26,866,666.6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28,645.72	
合计	28,195,312.3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2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2,974,480.93	52,717,615.93
质保金	50,531,641.52	22,347,003.66
其他往来款	1,768,964,123.03	1,983,177,859.89
首钢总公司往来款	1,307,918,775.67	2,247,045,785.90
首钢总公司京唐股权收购款		3,489,560,597.93
合计	3,130,389,021.15	7,794,848,863.3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1,245,740.31	合同执行中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25,586,018.21	合同执行中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16,841,066.62	合同执行中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386,861.45	合同执行中
北京首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开发公司	11,385,000.00	合同执行中
合计	176,444,686.59	--

其他说明

无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80,000,000.00	4,65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5,844,453.87	15,844,453.87
合计	4,495,844,453.87	4,670,844,453.87

其他说明：

无

24、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990,000,000.00	4,675,000,000.00
信用借款	24,205,040,000.00	27,279,040,000.00
小计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80,000,000.00	-4,655,000,000.00
合计	23,715,040,000.00	27,299,0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本公司保证借款均由首钢总公司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债券	7,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市协注【2015】MTN688号	2,500,000,000.00	2015/12/25	五年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中市协注【2015】MTN692号	500,000,000.00	2015/12/25	五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中市协注【2015】MTN688号	2,000,000,000.00	2016-11-3	五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中市协注【2015】MTN692号	2,000,000,000.00	2016-11-3	五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合计	--	--	--	7,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3) 说明

a. 本公司发行的中市协注【2015】MTN688号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45亿元，其中2015年发行金额为25亿元，利率为5%，本期发行金额为20亿元，利率为4.01%；中市协注【2015】MTN692号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25亿元，其中2015年发行金额为5亿元，利率为5.08%，本期发行金额为20亿元，利率为4.05%。

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为固定利率计息，每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

b. 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均由首钢总公司提供担保。

26、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研发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国家拨款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8,382,482.78	19,935,965.00	15,843,423.88	162,475,023.90	
减：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5,844,453.87			-15,844,453.87	
合计	142,538,028.91	19,935,965.00	15,843,423.88	146,630,570.0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进口设备贴息资金	36,793,922.40		12,264,640.80		24,529,281.60	与资产相关
配套项目进口贴息	12,356,741.31		828,740.52		11,528,000.79	与资产相关
迁钢冷轧工程信息化项目	975,000.00		99,999.96		875,000.04	与资产相关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7,000,000.00		999,999.96		6,000,000.04	与资产相关
冷轧项目进口贴息	6,319,628.00				6,319,628.00	与资产相关
迁安市财政局专项资金拨款	4,200,000.00				4,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热轧板带钢 tmcp 项目国家拨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迁钢热轧加热炉蓄热式改造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迁钢除尘系统升级改造	21,000,000.00				2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深度治理补助	4,110,000.00	2,050,000.00			6,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工信部能源中心建设项目款	9,000,000.00		1,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拨脱硝工程专项资金	2,205,000.00		245,000.00		1,9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在线监测仪器工程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二氧化碳-氧气混合喷吹炼钢工艺技术及装备示范项目款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科技支撑项目款	4,820,000.00				4,820,000.00	与资产相关
863 课题国拨经费	2,503,800.00		278,200.00		2,225,6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冷轧智能制造项目补助资金		13,500,000.00			1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钢铁流程余热利用的海水淡化技术研发		1,410,000.00			1,41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淡 5 万 T/D 课题经费		2,290,000.00			2,2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政府补贴款	4,718,391.07	685,965.00	126,842.64		5,277,513.43	与资产相关
曹妃甸财政局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380,000.00				1,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8,382,482.78	19,935,965.00	15,843,423.88		162,475,023.90	--

其他说明：

无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首钢总公司垫付工程款	7,253,263,578.59	7,157,045,515.81
合计	7,253,263,578.59	7,157,045,515.81

其他说明：

无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89,389,600.00						5,289,389,600.00

其他说明：

无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637,481,073.49		545,210,086.39	20,092,270,987.10
其他资本公积	5,832.00	582,891.39		588,723.39
合计	20,637,486,905.49	582,891.39	545,210,086.39	20,092,859,710.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包括，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首钢京唐，其账面净资产970,692.00万元与评估价1,025,475.12万元之差额54,783.12万元，收到首钢总公司延期并购款利息262.11万元，上述事项合计为54,521.01万元。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67,524.33 1.49	1,625,422.9 57.06		406,355.73 9.27	1,219,067.2 17.79		5,186,591 ,549.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67,524.33 1.49	1,625,422.9 57.06		406,355.73 9.27	1,219,067.2 17.79		5,186,591 ,549.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67,524.33 1.49	1,625,422.9 57.06		406,355.73 9.27	1,219,067.2 17.79		5,186,591 ,549.2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1,219,067,217.79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1,219,067,217.79元。

3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98,300.63	44,352,830.34	44,720,292.69	130,838.28
合计	498,300.63	44,352,830.34	44,720,292.69	130,838.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66,296,644.79	52,458,306.88		1,418,754,951.67
合计	1,366,296,644.79	52,458,306.88		1,418,754,951.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54,799,280.82	771,316,726.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7,540,857,739.9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54,799,280.82	-6,769,541,013.6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963,972.92	-1,132,364,371.1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458,306.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52,893,89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06,293,614.78	-7,954,799,280.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7,540,857,739.95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04,957,762.53	35,590,957,521.35	34,699,973,468.39	32,509,283,203.47
其他业务	1,845,450,230.63	1,415,171,367.27	1,644,242,205.69	1,468,589,843.39
合计	41,850,407,993.16	37,006,128,888.62	36,344,215,674.08	33,977,873,046.86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163,183.69	4,174,929.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987,866.76	28,671,121.35
教育费附加	72,800,440.72	20,956,012.19
资源税		1,545,293.70
房产税	64,096,843.63	
土地使用税	65,380,440.41	
车船使用税	277,090.50	
印花税	13,676,265.01	
合计	318,382,130.72	55,347,356.99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财务报告六、税项。

37、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00,459,481.72	112,018,307.68
折旧与摊销	72,904.40	86,947.09
运输费用	613,638,167.15	585,559,500.76
出口费用	168,383,784.60	130,357,178.84
日常办公费用	79,785,721.92	48,880,341.62
合计	962,340,059.79	876,902,275.99

其他说明：

无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410,645,847.66	407,650,299.98
折旧与摊销	226,045,178.64	146,733,406.44
各项税费	75,660,168.71	196,673,457.58
日常办公费用	293,762,870.22	270,909,952.62
合计	1,006,114,065.23	1,021,967,116.62

其他说明：

无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11,244,286.60	2,960,249,283.20
减：利息资本化	687,397,713.79	1,025,648,665.31
减：利息收入	28,559,462.66	10,938,823.84
承兑汇票贴息		556,954.64
汇兑损益	6,700,627.14	8,241,129.74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58,445,764.54	33,659,388.73
合计	1,843,541,972.75	1,966,119,267.16

其他说明：

无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602,542.14	-99,241,585.22
二、存货跌价损失	427,312,686.98	445,413,880.25
合计	447,915,229.12	346,172,295.03

其他说明：

无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972,944.59	-78,196,800.8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939,052.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8,408,936.40	312,179,441.6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32,557.72	
其他		22,907,500.00
合计	281,214,438.71	267,829,193.03

其他说明：

无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31,280.41		531,280.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1,280.41		531,280.41
政府补助	59,988,052.59	31,002,099.16	59,607,252.59
其他	1,068,195.77	1,039,588.03	903,499.63
合计	61,587,528.77	32,041,687.19	61,042,032.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进 口设备贴息 资金						12,264,640.8 0	12,264,640.8 0	与资产相关
配套项目进 口贴息						828,740.52	83,780.37	与资产相关
迁钢冷轧工 程信息化项 目						99,999.96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管理中 心建设示范 项目						999,999.96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工信部 能源中心建 设项目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财政 厅划拨脱硝 工程专项资 金						245,000.00	245,000.00	与资产相关
863 课题国 拨经费						278,200.00	278,2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 相关的政府 补贴款						126,842.64	561,881.40	与资产相关
税收返还						36,944,342.0 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钢材 产品替代进 口奖励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收						6,973,786.71	8,835,706.59	与收益相关

入								
曹妃甸财政局循环改造示范试点补助资金							5,489,000.00	与收益相关
曹妃甸财政局节能减排资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电机财政补贴							136,890.00	与收益相关
收财政局能耗监测试点费用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残疾人保障金返还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款						26,500.00	12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9,988,052.59	31,002,099.16	--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为本公司根据资产使用年限对收到进口设备贴息等政府补贴所摊销的金额。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主要为本期收到的税收返还及稳岗补贴。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38,141.15	154,711.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38,141.15	154,711.80	4,938,141.15
对外捐赠	300,000.00	8,000.00	300,000.00
罚款支出	3,714,119.35	170,000.00	2,912,832.70
其他		20,000.00	
合计	8,952,260.50	352,711.80	

其他说明：

无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157,456.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8,202,842.95	-122,472,592.11
合计	128,202,842.95	-132,630,048.6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9,835,353.9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25%)	149,958,838.48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7,993,236.15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39,602,234.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6,264,684.99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27,987,246.00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47,562,035.73
所得税费用	128,202,842.95

其他说明

4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1。

46、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首钢总公司往来款	482,890,991.71	194,507,794.64
收到政府补贴	65,371,039.48	70,567,063.03
远大房地产		281,139,499.00
曹妃甸港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盘县财政局		5,000,000.00
其他往来款	9,554,841.68	12,007,826.54
合计	557,816,872.87	623,222,183.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164,534,369.86	1,013,880,961.43
营业外支出	4,014,119.35	170,0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保证金	50,000,000.00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996,976.25	
北京首钢矿业投资公司		4,000,000.00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47,820,000.00	
其他往来款	3,565,288.13	22,285,486.52
支付使用受限资金	70,817,000.00	6,000,000.00
支付专项储备	522,854.79	
合计	1,351,270,608.38	1,046,336,447.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28,559,462.66	10,938,823.84
码头填海造地补偿	87,750,470.28	
合计	116,309,932.94	10,938,823.8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转让时点的货币资金		10,098,755.16
合计		10,098,755.1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手续费支出	18,880,535.57	13,259,388.73
偿还总公司借款	1,313,520,671.70	
合计	1,332,401,207.27	13,259,388.7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71,632,510.96	-1,468,017,467.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7,915,229.12	346,172,295.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16,300,106.40	4,713,305,103.40
无形资产摊销	78,550,517.81	79,798,782.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646.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06,860.74	154,711.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3,541,972.75	1,966,119,267.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214,438.71	-267,829,193.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08,215.88	-251,425,431.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811,058.83	128,952,839.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382,137.46	2,270,377,429.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9,177,207.62	-234,560,558.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80,590,386.98	-1,306,994,363.87
其他	-71,339,854.79	-1,704,25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1,026,789.13	5,974,377,803.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46,331,683.29	2,135,996,061.7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35,996,061.74	1,163,941,592.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664,378.45	972,054,469.28

说明: 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2,629,713.87 万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218,080,435.94
其中:	--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4,218,080,435.9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218,080,435.94

其他说明:

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46,331,683.29	2,135,996,061.74
其中: 库存现金	41,645.34	48,265.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46,290,037.95	2,135,947,796.0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6,331,683.29	2,135,996,061.74

其他说明:

无

4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6,817,000.00	法院冻结、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25,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201,817,000.00	--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存在 2,500.00 万元被法院冻结的款项, 涉及的诉讼案件分别为:

其中：本公司子公司首钢京唐被葫芦岛市连山区人民法院冻结600.00万元银行存款，因葫芦岛贾芳荣等作为原告起诉辽宁金帝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欠付工程款合计361.36万元并将首钢京唐作为该案第三被告。目前，辽宁省高院正在再审理中。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诉首钢京唐公司欠付其一期项目工程款共计2,968.51万元，欠付利息683.68万元。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10月19日冻结了京唐公司在中国银行的1,900.00万元存款。2016年12月20日，双方在唐山中院达成调解。2017年1月23日，唐山中院解除了对该1,900.00万元银行存款的冻结。

(2) 本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其他使用受限的款项为票据保证金51,817,000.00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上期被合并方的收入	上期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51.00%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16/4/30	6,301,841,167.76	-44,879,147.83	18,500,982,824.65	8,214,521.43

2015年9月，本公司以置出贵州投资100%股权，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控股合并首钢京唐钢铁51%的股权。本公司置出贵州投资100%股权经评估作价为53,667.08万元，置入首钢京唐钢铁51%股权评估作价为1,025,475.12万元，本公司按上述评估结果，以现金支付首钢总公司差额971,808.04万元。首钢京唐钢铁系本公司的母公司首钢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首钢总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于2016年4月完成了对首钢京唐钢铁的董事会改组，因此合并日确定为2016年4月30日。本公司与首钢京唐钢铁的控股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均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项目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9,718,080,435.94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536,670,731.79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10,254,751,167.73

说明：本次企业合并中不存在承担的被合并方或有负债的情况。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流动资产	7,104,333,953.56	6,065,446,555.18
非流动资产	56,010,083,109.80	56,414,006,585.71
流动负债	19,752,149,838.26	19,178,974,659.86
非流动负债	24,253,914,611.79	24,147,997,135.00
净资产	19,108,352,613.31	19,152,481,346.03
减：少数股东权益	9,423,903,139.88	9,445,561,364.69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9,684,449,473.43	9,706,919,981.34
合并成本	10,254,751,167.73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570,301,7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	唐山	生产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70.2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首钢股份迁安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迁安	迁安	酒店住宿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49.00%	212,690,056.97		9,658,811,454.56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29.72%	-142,021,518.93		-460,318,399.01

合计		70,668,538.04		9,198,493,055.55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8,731,561,386.77	56,099,907,206.65	64,831,468,593.42	24,272,465,642.81	20,970,859,900.00	45,243,325,542.81	6,065,446,555.18	56,414,006,585.71	62,479,453,140.89	19,178,974,659.86	24,147,997,135.00	43,326,971,794.86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1,247,755,688.26	5,368,824,005.36	6,616,579,693.62	2,623,192,775.39	5,538,407,331.86	8,161,600,107.25	1,032,828,954.91	5,636,023,598.56	6,668,852,553.47	2,313,437,509.18	5,422,047,465.42	7,735,484,974.6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21,676,820,213.21	434,518,780.29	434,518,780.29	5,072,703,628.65	18,500,982,824.65	8,214,521.43	8,214,521.43	5,228,732,340.28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5,862,812,041.02	-477,865,137.71	-477,865,137.71	98,775,824.15	5,622,856,926.39	-1,120,453.29	-1,120,453.29	230,881,431.71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①合营企业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	制造	50.00%		权益法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	化工	50.00%		权益法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	焦化	50.00%		权益法

②联营企业						
唐山唐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	运输	20.00%		权益法
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	建材	25.00%		权益法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迁安市	迁安市	焦化	49.82%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38,022,693.11	60,479,599.50	9,201,652.00	19,159,906.61	1,618,824,872.04	1,684,095,779.5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65,389.85	28,546,743.08	5,869,667.40	14,663,587.61	182,741,340.97	772,492,859.96
非流动资产	30,512,218.81	32,721,250.91	720,714,263.65	674,602,663.82	2,678,823,163.06	2,885,870,551.19
资产合计	68,534,911.92	93,200,850.41	729,915,915.65	693,762,570.43	4,297,648,035.10	4,569,966,330.69
流动负债	19,682,151.53	46,028,605.74	244,554,321.04	112,372,339.82	364,952,023.28	1,043,192,220.83
非流动负债	-	-	187,280,000.00	282,490,000.00	1,926,000,000.00	1,560,000,000.00
负债合计	19,682,151.53	46,028,605.74	431,834,321.04	394,862,339.82	2,290,952,023.28	2,603,192,220.83
净资产	48,852,760.39	47,172,244.67	298,081,594.61	298,900,230.61	2,006,696,011.82	1,966,774,109.86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8,852,760.39	47,172,244.67	298,081,594.61	298,900,230.61	2,006,696,011.82	1,966,774,109.8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426,380.20	23,586,122.34	149,040,797.31	149,450,115.31	1,003,348,005.91	983,387,054.93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减值准备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426,380.20	23,586,122.34	149,040,797.30	149,450,115.30	1,003,348,005.92	983,387,054.94
营业收入	27,000,749.47	31,480,371.55	-	-	4,899,506,625.81	4,739,373,669.34
财务费用	-71,763.75	-66,193.29	-	-	134,109,998.37	136,049,922.96
所得税费用	561,442.77	190,576.18	-	-	12,806,094.34	-
净利润	1,680,515.72	-317,314.92	-818,636.00	-18,967.92	37,636,053.37	50,527,824.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80,515.72	-317,314.92	-818,636.00	-18,967.92	37,636,053.37	50,527,824.52

(3) 重要联营企业信息

项目	唐山唐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306,673,002.26	1,641,533,914.38	38,235,187.84	17,165,848.95	1,616,623,433.63	1,633,351,944.65
非流动资产	4,214,012,258.45	1,271,579,192.83	185,181,261.53	202,399,151.80	1,901,540,075.40	2,020,513,134.60
资产合计	4,520,685,260.71	2,913,113,107.21	223,416,449.37	219,565,000.75	3,518,163,509.03	3,653,865,079.25
流动负债	837,085,260.71	440,113,107.21	21,527,849.19	18,723,906.92	2,076,237,050.27	2,077,484,313.70
非流动负债	2,183,600,000.00	1,223,000,000.00	-	-	825,869.24	320,858,878.58
负债合计	3,020,685,260.71	1,663,113,107.21	21,527,849.19	18,723,906.92	2,077,062,919.51	2,398,343,192.28
净资产	1,500,000,000.00	1,250,000,000.00	201,888,600.18	200,841,093.83	1,441,100,589.52	1,255,521,886.97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制权益	1,500,000,000.00	1,250,000,000.00	201,888,600.18	200,841,093.83	1,441,100,589.52	1,255,521,886.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50,472,150.05	50,210,273.46	718,009,055.31	625,546,953.86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减值准备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50,472,150.05	50,210,273.46	722,156,475.52	629,694,374.07
营业收入			127,416,238.14	113,732,351.93	4,278,587,641.64	3,805,908,941.82
净利润			1,047,506.35	-15,482,106.81	185,578,702.55	-25,277,858.4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	-	1,047,506.35	-15,482,106.81	185,578,702.55	-25,277,858.43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在履行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发行新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73.60%(2015年12月31日：73.5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29,538,776.76		8,929,538,776.76
(1)债务工具投资		8,929,538,776.76		8,929,538,776.7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929,538,776.76		8,929,538,776.7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聘请北京天健兴业对持有的北汽股份股权期末价值进行了评估，天健兴业通过模拟北汽股份在A股市场的交易价格，再进行非流通折扣和大宗交易折扣，然后估算得出的北汽股份的市场价格为每股8.68元人民币。本公司期末持有北京股份1,028,748,707.00股，相应的公允价值为8,929,538,776.76元。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首钢总公司	北京市	全民所有制企业	726,394.00	79.38%	79.3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首钢总公司注册资本额的单位为万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首钢总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其他说明

详细交易情况见十二、五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北冶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诚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大学首钢医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华夏首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安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宝核力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成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电力厂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富通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华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华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华禹铸造厂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吉泰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朗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鲁家山石灰石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耐材炉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特殊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新钢联科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氧气厂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饮食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园区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重型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开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华科技发展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嘉钢结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建恒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建恒信劳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建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融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新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首冶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速力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特宇板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北京长白机电设备检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朝阳首钢北方安装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朝阳首钢北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州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葫芦岛首钢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吉林通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京西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宁夏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迁安首发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迁安首钢设备结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迁安首实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迁安首信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秦皇岛首钢黑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秦皇岛首钢机械厂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秦皇岛首钢长白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秦皇岛首钢长白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首钢工学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首钢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首钢矿山机械制造厂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首钢矿业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首钢鹏龙钢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苏州首钢隆兴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首瀚鑫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长白机电设备检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唐山首钢宝业钢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唐山首矿铁矿精选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天津首钢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天津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武汉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烟台首钢东星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烟台首钢东星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烟台首钢矿业三维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国首钢国际贸易工程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首钢总公司	原料	7,266,136,086.53			6,145,777,561.36
首钢总公司	燃料	818,459,932.09			1,435,891,858.88
首钢总公司	工程服务				5,250,776.98
首钢总公司	工程设备	722,034.60			592,330.99
首钢总公司	生产服务	9,429,118.45			1,992,155.32
首钢总公司	资金使用费	187,877,358.56			237,143,562.49
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0,093,541.68			
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手续费	306,614.85			
首钢矿业公司	原料	5,016,186,228.77			5,635,287,374.56
首钢矿业公司	动力能源	72,606,522.09			69,642,616.66
首钢矿业公司	备品备件	563,296.35			1,082,274.47
首钢矿业公司	生产服务	59,507,334.34			58,138,874.68
中国首钢国际贸易工程公司	原料	20,469,356.00			268,686,739.16

中国首钢国际贸易工程公司	出口代理费	14,462,640.56			3,456,320.82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	3,269,756,414.66			2,908,983,824.79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能源	410,523,348.72			409,475,242.51
北京首钢耐材炉料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26,389,425.80			14,877,444.41
北京首钢耐材炉料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45,753,456.49			44,250,375.92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266,384,227.09			245,362,216.31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9,871,763.34			18,154,787.70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5,816,918.69			31,499,126.49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36,679,262.28			333,901,139.64
北京首钢氧气厂	工程设备				1,082,113.00
北京首钢氧气厂	生产服务	17,646,920.55			16,644,983.21
北京首钢氧气厂	动力能源	91,888,721.98			82,235,818.97
北京首钢氧气厂	辅助材料	4,492,623.88			3,615,559.91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42,563,693.72			144,930,598.59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133,315.33			2,045,678.76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46,443,140.00			174,382,971.00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220,433,202.22			218,762,272.36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07,930,690.74			101,213,686.29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79,838,706.41			95,151,235.08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25,061,315.55			24,477,166.32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188,000.92			2,128,481.00
烟台首钢东星集团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1,557,573.00			15,466,833.79
烟台首钢东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719,010.00			
烟台首钢东星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5,370,702.00

有限公司					
烟台首钢东星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786,880.00			2,939,640.00
秦皇岛首钢长白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备品备件	11,239,680.07			47,658,198.17
秦皇岛首钢长白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设备	373,931.60			2,936,599.99
秦皇岛首钢机械厂	备品备件	21,655,932.77			19,164,582.63
秦皇岛首钢机械厂	生产服务	2,726,670.00			5,337,896.00
迁安首信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17,397,802.53			139,095,211.92
迁安首信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61,820.00			
迁安首实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06,211,511.59			112,976,811.74
迁安首钢设备结构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7,779,514.00			12,518,045.00
迁安首钢设备结构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24,886,118.85			12,198,757.69
迁安首钢设备结构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3,043,884.50			221,538.46
北京首钢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338,234.00
葫芦岛首钢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6,459,002.13			8,907,153.00
葫芦岛首钢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1,163,638.28			11,609,878.39
葫芦岛首钢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737,707.86			2,820,428.20
北京速力科技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485,146.17			1,314,704.70
北京速力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639,870.95
北京首冶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31,551,074.49			37,026,095.58
北京首冶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305,600.00			
北京首建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3,606,580.00			1,885,407.00
北京首建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25,449,969.32			30,216,328.72
北京首建恒信劳务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2,019,600.00			5,063,800.00

北京首建恒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642,038.26			1,139,653.80
北京首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生活服务	7,310,013.71			7,888,500.00
北京首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3,314,778.03
北京首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514,116.00			3,380,000.00
北京首钢华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3,499,534.11			10,822,237.69
北京首钢华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5,983,106.76			43,942,611.20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710,071.00			1,814,739.04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73,788,947.86			62,613,542.73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52,033,806.00			286,864,599.00
北京金安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36,664,553.79			44,149,084.72
首钢矿山机械制造厂	备品备件	3,710,210.01			4,743,495.68
北京首钢新钢联科贸有限公司	原料	1,190,183.08			23,138,683.24
北京首钢新钢联科贸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3,825,946.64			19,952,474.40
北京华夏首科科技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402,677.01			3,341,487.59
北京华夏首科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133,848.00			
北京华夏首科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670,000.00			962,264.15
朝阳首钢北方安装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7,062,983.49			6,233,644.50
朝阳首钢北方安装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7,210,267.03			18,778,178.63
朝阳首钢北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备品备件	5,022,659.19			15,731,103.85
北京首钢饮食有限责任公司	生活服务	34,649,156.20			36,684,887.63
北京首嘉钢结构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9,635,147.77			11,409,807.80
北京大学首钢医院	生活服务	2,775,873.64			2,258,430.80

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	原料	1,273,719.32			17,821,368.11
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910,893.61
北京首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原料	185,011,352.93			73,465,562.33
北京首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719,486.34			
北京首钢鲁家山石灰石矿有限公司	原料	55,533,649.21			41,567,858.50
北京首钢鲁家山石灰石矿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3,863,915.56			5,301,768.74
北京首钢鲁家山石灰石矿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955,403.39			2,799,797.68
北京首钢鲁家山石灰石矿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76,335.50			
秦皇岛首钢黑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26,931,637.38			26,065,609.56
秦皇岛首钢黑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31,793,020.79			53,180,415.87
北京首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5,927,080.11
烟台首钢矿业三维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00,291.99			529,925.24
烟台首钢矿业三维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02,334.00			1,850,545.84
天津首钢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3,381,990.60			7,222,131.63
天津首钢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894,517.00			194,719.59
北京诚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8,403,549.00			10,113,600.00
北京诚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387,444.34			
北京首成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80,743,561.79			91,361,766.97
首钢鹏龙钢材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8,899,511.09			9,794,497.22
北京首融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6,648,862.00
北京长白机电设备检修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84,130.00			3,611,890.00
北京首钢园区综合	生产服务	76,500.00			472,900.00

服务有限公司					
宁夏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燃料	11,508,394.49			
宁夏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原料	5,282,724.54			
北京首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燃料	58,458,235.22			
北京首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4,437,538.69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能源	677,231,070.98			758,195,302.60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	3,605,107,426.11			3,830,106,605.63
北京首钢富通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备品备件	362,399.00			413,100.00
北京首钢富通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服务	368,076.07			604,451.28
北京首宝核力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3,280,602.56			45,091,337.61
北京首宝核力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37,553,927.40			
北京首宝核力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4,741,809.95			21,241,884.44
北京首宝核力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1,737,072.21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3,009,542.71			18,338,941.78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084,500.00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87,870.00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4,546,393.80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首瀚鑫实业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11,800.00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首瀚鑫实业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208,673,104.53			284,820,521.07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首瀚鑫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1,239,316.24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	工程设备	8,944,676.22			

公司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50,342,271.85			71,685,035.38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7,232,323.07			1,743,076.93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13,035,655.56			18,787,150.60
北京首钢华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227,420.00
天津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2,951,642.22
首钢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生产服务	799,528.30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	304,269.57			
北京首钢重型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50,000.00			
北京特宇板材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78,512,016.9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首钢总公司	废钢	6,959,079.66	2,484,338.04
首钢总公司	管理服务	363,809,500.00	71,100,000.00
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0,422,975.57	1,916.67
首钢矿业公司	钢材	10,975,441.35	8,195,546.51
首钢矿业公司	原燃材料	148,418,357.53	297,208,485.85
首钢矿业公司	动力能源	226,603,165.69	106,773,407.02
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钢材	21,390,337.90	156,196,108.25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2,826,969,662.66	2,591,616,698.56
广州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2,551,752,210.52	3,022,740,326.40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2,709,478,184.01	2,291,412,071.48
天津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3,390,804,199.98	3,384,353,653.12
武汉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772,925,370.19	276,191,496.60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能源	139,460,726.44	146,473,587.86
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826,416,862.98	585,505,904.30
首钢鹏龙钢材有限公司	钢材	258,115,473.07	346,983,065.55
首钢鹏龙钢材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	1,466,401.20	1,359,139.65
北京首钢新钢联科贸有限公司	钢材	294,625,725.86	130,887,588.21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	2,429,672.11	2,745,261.91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废钢	2,634,466.16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		1,685,711.48

北京首钢氧气厂	动力能源	97,933,818.60	96,013,354.24
苏州首钢隆兴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钢材	274,667,394.33	301,661,594.57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钢材	239,871.45	4,465,080.62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	2,505,292.90	2,694,972.46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170,554.73	
北京首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	2,073,565.76	1,897,914.79
北京首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废钢	8,542,662.68	2,869,064.39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能源	358,886,996.25	390,319,192.65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服务	122,134,975.84	122,682,953.59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备品备件	4,350,573.00	
北京北冶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钢坯	2,677,759.54	3,104,041.82
北京首钢吉泰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钢坯	4,934,859.46	6,709,275.92
北京首钢华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钢材		2,137,188.89
北京首钢华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废钢	1,908,196.23	
北京首钢华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回收物	1,064,914.53	2,771,103.94
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	钢坯	17,817,479.34	1,706,201.24
北京首成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钢材	42,957,542.20	44,858,070.65
北京首成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	356,995.33	288,206.22
迁安首实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钢材	850,035.49	
北京首钢朗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	68,208.19	1,587,418.50
北京首融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钢材	18,802,169.13	30,984,884.66
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回收物	193,586.96	23,609,021.60
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动力能源	64,462,282.10	62,495,861.24
烟台首钢矿业三维有限公司	回收物	1,277,109.40	6,370,494.79
吉林通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42,518,933.01	18,056,205.80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钢材		17,070,158.62
北京首钢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11,452,359.11	
北京首钢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能源	1,655,455.19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	1,013,755.80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637,000.00	

司			
葫芦岛首钢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钢材	4,379,872.38	
首钢矿山机械制造厂	备品备件	147,692.2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786,535.68	399,060.00
北京首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775,515.32	461,120.00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18,648,409.52	19,580,800.00
北京首钢朗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57,066.67	130,200.00
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366,476.19	1,504,796.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首钢总公司	10,208,690,250.00	2014年7月8日	2020年10月12日	否
首钢总公司	7,000,000,000.00	2015年12月29日	2021年11月03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900,000,000.00	2016年09月26日	2017年12月05日	短期借款
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91,217,900.00	2016年07月07日	2017年06月26日	应付票据
拆出				

(5)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首钢总公司	置入资产净资产	9,684,449,473.43	
首钢总公司	置出资产净资产		461,928,865.55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576,200.00	3,384,700.00

(7)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89,985,211.37		1,832,817,153.22	
应收账款	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含下属子公司)	240,094,459.25	12,004,722.96	226,846,670.24	11,342,333.51
应收账款	北京首钢氧气厂	21,370,246.44	1,068,512.32	9,083,736.82	454,186.85
应收账款	首钢总公司	19,018,042.41	950,902.12		
应收账款	北京特宇板材有限公司			2,071,706.73	103,585.34
应收账款	北京首钢朗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6,809.22	41,040.36	4,370,038.18	309,902.30
应收账款	唐山曹妃甸盾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638,752.44	181,937.62	12,686,364.14	634,318.21
应收账款	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	144,839,627.65	7,241,981.38	122,914,519.27	6,145,725.96
应收账款	武汉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32,800,094.17	1,640,004.71	8,789,557.15	439,477.86
应收账款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27,807.44	6,390.37		
预付账款	首钢总公司	1,669,630,979.59		1,066,324,419.05	
预付账款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4,960,482.04	
预付账款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9,378.88			
预付账款	北京首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5,261,716.03			
其他应收款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47,820,000.00	2,391,000.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首钢总公司	1,533,920,174.40	2,456,889,234.26
应付账款	首钢矿业公司	5,918,902,872.55	4,983,478,070.71
应付账款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76,520,336.00	849,539,608.90
应付账款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753,949,884.47	
应付账款	北京首成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32,384,868.71	60,927,682.34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7,679,011.57	309,418,143.22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11,820,227.42	12,489,510.42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1,837,317.49	213,734,244.42
应付账款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0,851,300.04	79,551,812.98
应付账款	北京首建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8,771,013.45	14,394,761.16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794,302.85	9,001,270.31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饮食有限责任公司	2,048,968.76	3,685,507.85
应付账款	北京华夏首科科技有限公司	2,745,076.70	4,787,097.39
应付账款	秦皇岛首钢机械厂	14,700,893.97	29,752,140.91
应付账款	北京长白机电设备检修有限公司	88,579.20	2,514,352.90
应付账款	烟台首钢东星集团有限公司	3,656,323.30	17,282,693.87
应付账款	烟台首钢东星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732.20	2,817,600.66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华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234,065.32	28,773,561.74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89,606,023.20	68,461,373.02
应付账款	首钢鹏龙钢材有限公司	400,000.00	2,232,559.70
应付账款	北京首冶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5,448,951.72	20,182,628.49
应付账款	葫芦岛首钢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9,320,822.51	10,302,106.86
应付账款	北京首建恒信劳务有限公司	336,600.00	198,000.00
应付账款	天津首钢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6,317,509.33	15,273,970.05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氧气厂	35,132,115.46	25,519,037.53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0,108,485.31	100,241,463.24
应付账款	北京金安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416,731.20	5,606,311.04
应付账款	北京首融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4,000.00	5,908,800.00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园区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8,495,815.90	10,732,251.90
应付账款	秦皇岛首钢长白机械有限责	27,443,148.05	21,964,972.20

	任公司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鲁家山石灰石矿有限公司	21,918,274.19	55,069,895.30
应付账款	北京首宝核力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38,833,372.34	16,430,780.17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华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88,297.00	388,297.00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新钢联科贸有限公司	3,112,437.03	14,475,288.35
应付账款	朝阳首钢北方安装有限公司	13,323,914.94	7,040,336.38
应付账款	朝阳首钢北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750,983.21	3,193,364.00
应付账款	迁安首钢设备结构有限公司	16,846,562.16	7,300,026.95
应付账款	烟台首钢矿业三维有限公司	1,083,191.39	2,097,166.17
应付账款	北京首建恒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33,905.15	1,415,502.05
应付账款	北京速力科技有限公司	2,979,269.50	3,192,888.48
应付账款	迁安首信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50,870.96	9,371,473.03
应付账款	北京大学首钢医院	318,702.94	1,172,047.85
应付账款	迁安首实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11,908,821.53	10,761,663.65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耐材炉料有限公司	34,491,198.75	10,521,786.37
应付账款	北京首嘉钢结构有限公司	1,683,357.27	2,168,754.90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铁合金有限公司	62,370,866.53	66,377,595.69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569,932.90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重型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	422,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开发公司	78,236,162.59	78,236,162.59
应付账款	北京首新电子有限公司		100,788.75
应付账款	北京首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417,822.43	11,417,822.43
应付账款	宁夏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8,078,993.37	1,046,025.76
应付账款	首钢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487,500.00
应付账款	中国首钢国际贸易工程公司		86,420,623.38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电力厂		2,339.48
应付账款	北京诚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384,960.68	1,034,153.68
应付账款	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	589,260.72	793,477.50
应付账款	秦皇岛首钢长白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97,239.58	1,807,503.58
应付账款	秦皇岛首钢黑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3,228,114.57	15,120,051.58
应付账款	唐山首矿铁矿精选有限公司	269,913,004.81	269,913,004.81
应付账款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长白机电		10,686,775.24

	设备检修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唐山国兴实业有限公司	5,809,729.62	
应付账款	北京首融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0,572.40
应付账款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首瀚鑫实业有限公司	181,198,223.20	76,489,603.41
应付账款	首钢工学院	211,380.00	
应付账款	迁安首发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0,143.60	
应付账款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355,995.40	
应付账款	北京首钢富通电梯有限责任公司	411,691.91	
应付账款	北京特宇板材有限公司	78,512,016.94	
应付账款	京西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预收账款	北京首成包装服务有限公司	1,071,047.26	6,628,589.57
预收账款	北京首钢华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99,801.41	357,435.35
预收账款	苏州首钢隆兴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7,666,794.47	15,427,843.75
预收账款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55,228,574.86	202,705,292.19
预收账款	天津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94,320,775.76	62,299,601.77
预收账款	武汉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7,783,801.08	3,282,857.41
预收账款	广州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95,148,539.91	160,077,821.19
预收账款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99,291,697.77	59,765,138.07
预收账款	北京北冶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38,550.55	192,133.01
预收账款	北京首钢吉泰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983,966.73	156,708.33
预收账款	北京首钢特殊钢有限公司		63,015.52
预收账款	北京首钢新钢联科贸有限公司	6,527,604.07	4,546,499.58
预收账款	葫芦岛首钢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655,549.32	
预收账款	北京首钢钢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6,948.81	176,948.81
预收账款	北京首钢实业有限公司		181,201.87
预收账款	北京首融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33,579.05	3,963,962.91
预收账款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62,407.15	
预收账款	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	18,322.04	
预收账款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11,574.58	
预收账款	首钢鹏龙钢材有限公司	3,216,236.50	
预收账款	烟台首钢矿业三维有限公司	660,173.40	
预收账款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首瀚鑫实	150,328.10	

	业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吉林通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82,188.95	
其他应付款	首钢总公司	1,307,918,775.67	2,247,045,785.90
其他应付款	首钢总公司(京唐股权收购款)		3,489,560,597.93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自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5,801,030.98	37,265,750.61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7,348,259.82	205,438,419.53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9,084,407.20	13,136,003.20
其他应付款	葫芦岛首钢东华机械有限公司	1,132,595.17	1,601,587.74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机电有限公司	5,583,514.61	2,976,375.04
其他应付款	烟台首钢东星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841,241.70	
其他应付款	唐山首钢宝业钢铁有限公司	7,591,446.75	7,591,446.75
其他应付款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7,917.99	235,672.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建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326,683.00	326,683.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建恒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3,802.10	283,802.10
其他应付款	北京诚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892,6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建恒信劳务有限公司		313,53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速力科技有限公司	541,551.60	591,551.6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冶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357,552.00	
其他应付款	秦皇岛首钢长白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95,143.76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饮食有限责任公司	50,316.00	50,316.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华禹铸造厂	1,020,730.20	1,020,730.2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金安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13,193.86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氧气厂	822,281.73	823,235.73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资源综合利用科技开发公司	11,385,000.00	11,385,000.00
其他应付款	迁安首钢设备结构有限公司	180,098.66	103,451.52
其他应付款	天津首钢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745,625.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2,218,789.31	261,673,597.81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325,030.64
其他应付款	秦皇岛首钢长白建筑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625,975.81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电力厂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华科技发展公司	52,66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园区综合服务有限	58,004.00	

	公司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钢耐材炉料有限公司	150,288.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首钢总公司	7,253,263,578.59	7,157,045,515.81

7、关联方承诺

详见第五节之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其他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销售退回

无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17年3月28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其他资产置换

本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以持有的贵州投资100%股权与首钢总公司持有的京唐钢铁公司51%股权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补足。本次交易置入的京唐钢铁公司51%股权经评估作价为1,025,475.12万元，置出资产的贵州投资100%股权经评估作价为53,667.08万元，按上述评估结果，本公司需要以现金支付差额971,808.04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全额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本公司于2016年4月对京唐钢铁公司的董事会进行了改组，改组后本公司实现了对京唐钢铁公司的控制，并于2016年4月30日开始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原则，对京唐钢铁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合并。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钢铁和煤炭二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 钢铁分部；
- (2) 煤炭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钢铁	煤炭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1,850,407,993.16			41,850,407,993.1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1,850,407,993.16			41,850,407,993.16
分部间交易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0,004,957,762.53			40,004,957,762.53
营业成本	37,006,128,888.62			37,006,128,888.6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5,590,957,521.35			35,590,957,521.35
营业费用	2,286,836,255.74			2,286,836,255.74
营业利润/(亏损)	547,200,085.64			547,200,085.64
资产总额	127,205,940,032.97			127,205,940,032.97
负债总额	93,626,013,942.48			93,626,013,942.48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3,519,656,825.15			3,519,656,825.15
折旧和摊销费用	4,894,850,624.21			4,894,850,624.21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资产减值损失	447,915,229.12			447,915,229.12

注：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应结合公司具体情况披露，包括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等信息。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上期或上期末

上期或上期期末	钢铁	煤炭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6,310,406,341.68	33,809,332.40	--	36,344,215,674.0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6,310,406,341.68	33,809,332.40	--	36,344,215,674.08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4,666,177,935.99	33,795,532.40	--	34,699,973,468.39
营业成本	33,945,081,403.35	32,791,643.51	--	33,977,873,046.8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2,476,501,100.24	32,782,103.23	--	32,509,283,203.47
营业费用	1,941,682,277.60	12,534,472.00	--	1,954,216,749.60
营业利润/(亏损)	-1,531,674,236.39	-100,662,255.15	--	-1,632,336,491.54
资产总额	122,800,551,150.64	--	--	122,800,551,150.64
负债总额	90,366,734,772.01	--	--	90,366,734,772.01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3,404,428,872.14	27,135,181.47	--	3,431,564,053.61
折旧和摊销费用	4,785,035,640.34	9,698,291.04	--	4,794,733,931.38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资产减值损失	346,046,698.73	125,596.30	--	346,172,295.03

(4)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5)其他说明

其他分部信息

①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钢铁	41,850,407,993.16	36,310,406,341.68
煤炭	--	33,809,332.40
合计	41,850,407,993.16	36,344,215,674.08

②地区信息

本期或本期期末	中国境内	香港及澳门	其他国家或地区	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41,850,407,993.16	--	--	--	41,850,407,993.16
非流动资产	113,208,862,732.2	--	--	--	113,208,862,732.2
	3				3

上期或上期期	中国境内	香港及澳门	其他国家	抵销	合计
--------	------	-------	------	----	----

	末		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	36,344,215,674.08	--	--	-- 36,344,215,674.08
非流动资产	112,196,586,268.1	--	--	-- 112,196,586,268.1
	8			8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注：说明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包括具体情况、判断依据及相关会计处理。

4、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3,983,899.17	99.37%	95,310,483.38	5.40%	1,668,673,415.79	1,081,924,852.59	100.00%	58,900,696.20	5.44%	1,023,024,156.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60,000.00	0.63%			11,160,000.00					
合计	1,775,143,899.17	100.00%	95,310,483.38	5.40%	1,679,833,415.79	1,081,924,852.59	100.00%	58,900,696.20	5.44%	1,023,024,156.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64,680,967.39	83,234,048.38	5.00%
1 至 2 年	27,794,651.67	2,223,572.13	8.00%
2 至 3 年	44,487,931.44	4,448,793.14	10.00%
3 年以上	27,020,348.67	5,404,069.73	20.00%
合计	1,763,983,899.17	95,310,483.38	5.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409,787.1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681,586,445.2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4.1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9,177,183.78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1,522,292,540.75	85.76	75,556,627.04
迁安首嘉建材有限公司	103,577,695.63	5.83	10,834,746.30
北京首钢氧气厂	21,370,246.44	1.20	1,068,512.32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18,635,912.45	1.05	931,795.62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15,710,050.00	0.89	785,502.50
合计	1,681,586,445.27	94.73	89,177,183.78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70,619.15	100.00%	188,530.96	5.00%	3,582,088.19	8,095,488.45	100.00%	404,774.43	5.00%	7,690,714.02
合计	3,770,619.15	100.00%	188,530.96	5.00%	3,582,088.19	8,095,488.45	100.00%	404,774.43	5.00%	7,690,714.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70,619.15	188,530.96	5.00%
合计	3,770,619.15	188,530.96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16,243.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478,779.39	2,421,069.70
押金	200,000.00	200,000.00
代垫职工社保等	91,839.76	140,445.35
出口退税		5,333,973.40
合计	3,770,619.15	8,095,488.4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备用金	备用金	3,478,779.39	1 年以内	92.26%	173,938.97
代垫职工社保等	职工社保	91,839.76	1 年以内	2.44%	4,591.99
迁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押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5.30%	10,000.00
合计	--	3,770,619.15	--	100.00%	188,530.9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517,425,373.43		11,517,425,373.43	1,832,975,900.00		1,832,975,9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22,156,475.52		722,156,475.52	629,694,374.07		629,694,374.07
合计	12,239,581,848.95		12,239,581,848.95	2,462,670,274.07		2,462,670,274.07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9,684,449,473.43		9,684,449,473.43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1,831,075,900.00			1,831,075,900.00		
首钢股份迁安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合计	1,832,975,900.00	9,684,449,473.43		11,517,425,373.43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29,694,374.07			92,462,101.45						722,156,475.52	
小计	629,694,374.07			92,462,101.45						722,156,475.52	
合计	629,694,374.07			92,462,101.45						722,156,475.52	

(3)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93,915,321.73	16,142,484,123.28	16,184,460,026.97	15,397,469,406.53
其他业务	870,109,920.59	489,361,436.92	539,063,620.01	529,606,056.72
合计	18,864,025,242.32	16,631,845,560.20	16,723,523,646.98	15,927,075,463.25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3,879,404.4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462,101.45	-12,594,354.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8,408,936.40	312,179,441.6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32,557.72	
合计	261,703,595.57	95,705,683.04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06,860.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6,944,34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62,910.5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4,879,147.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32,557.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9,333.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49,800.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428,177.79	
合计	25,122,845.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	0.0758	0.07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	0.0711	0.07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4、公司章程等。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六日